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郭清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小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丽虹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面临的风险与应对措施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公司治理.....	25
第五节环境和社会责任.....	27
第六节重要事项.....	28
第七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八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九节债券相关情况.....	56
第十节财务报告.....	59

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二、载有公司盖章、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它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蒙泰高新	指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01 月 01 日-2024 年 0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华海投资	指	揭阳市华海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汇投资	指	揭阳市海汇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纳塔	指	上海纳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甘肃纳塔	指	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广东纳塔	指	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揭阳巨正源	指	揭阳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海宁广源	指	海宁广源化纤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化学纤维	指	除天然纤维以外的，由人工制造的纤维。可分为再生纤维、合成纤维和无机纤维
合成纤维	指	由低分子物质经化学合成的高分子聚合物，再经纺丝加工而成的纤维。常见的合成纤维包括涤纶、锦纶、腈纶、氨纶、丙纶、维纶等
聚丙烯	指	英文名 Polypropylene，简称 PP，由丙烯聚合而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为无毒、无臭、无味的乳白色高结晶的聚合物
丙纶	指	聚丙烯纤维的中国商品名，是以丙烯聚合得到的等规聚丙烯为原料纺制而成的合成纤维
常规纤维	指	普通常规性能的化学纤维，主要用于常规型纺织品
差别化纤维	指	通过改变物理形态、添加改性剂、着色剂等方法，在纤维生产过程中赋予的，具有特定功能（如有色、吸水、高弹、防紫外线、抗菌、抗静电等功能）的纤维
长丝	指	在化学纤维制造过程中，纺丝流体（熔体或溶液）经纺丝成形和后加工工序后，得到的连续不断的、长度以千米计的纤维
异形纤维	指	经一定几何形状（非圆形）喷丝孔纺制成的具有特殊横截面形状的纤维，异形丝织成织物里面形成无数的微孔洞，有利于织物的透气和过滤性能，具备光亮、质轻、保暖、疏水等功能，有利于后道工序和其它织物粘贴或过胶的牢固度等特殊性能
锦纶丝	指	是一种纺织面料，有单丝、股线、特种纱等多种类型，锦纶丝的优点在于比较挺括，不起球，不起皱，方便清洁
纺前着色	指	又叫原液着色法，生产有色化学纤维的一种方法。将用于着色的色母混入熔体或溶液中，经纺丝制成有色纤维。纺前着色优点是着色、纺丝可以连续进行，着色均匀和色牢度好。丙纶的染色性差，普通的染料不能使其着色，因此采用纺前着色法，母粒与聚丙烯切片共混生产有色纤维
膨体连续长丝（BCF）	指	膨体连续长丝（BulkContinuousFilament）是经过纺丝、拉伸、热空气变形处理制成的蓬松长丝。BCF 产品具有三维卷曲成型稳定蓬松性好，手感优良的特点。可应用于各种地毯、密封材料、填充材料和装饰用纺织品领域

细旦、超细旦纤维	指	行业尚无统一的标准，对于丙纶来说，通常指单线密度 0.7-1.2dtex 的纤维为细旦纤维，直径小于 5 μm 的纤维为超细旦纤维
功能母粒	指	各种塑料助剂的浓缩物，直接添加助剂不易分散，使用效率不高，因而常以母粒的形式添加
母粒	指	纺丝过程中用于着色、改性的塑料着色剂或助剂等，包括色母粒和功能母粒等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蒙泰高新	股票代码	30087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蒙泰高新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ModernHigh-techFiber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ModernHigh-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清海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少芬	林煜
联系地址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曲溪街道龙山路南侧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曲溪街道龙山路南侧
电话	0663-3904196	0663-3904196
传真	0663-3278050	0663-3278050
电子信箱	zqb@gdmtxw.com	zqb@gdmtxw.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域西片工业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5500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曲溪街道龙山路南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5500
公司网址	http://www.gdguangdong.com/
公司电子信箱	zqb@gdmtxw.com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3,708,955.58	197,830,517.25	1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371,952.28	10,834,502.61	-26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809,757.60	9,560,122.18	-29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167,201.07	-15,693,463.39	-232.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10	0.1065	-269.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07	0.1239	-245.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7%	1.15%	-3.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95,682,653.27	1,467,877,644.75	1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50,892,654.79	896,150,063.60	-5.05%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8,036.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87,004.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1,511.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5,670.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86,765.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45,582.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8,186.83	
合计	1,437,805.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1 号）决定，公司于 2024 年 1-6 月份共申请免税金额 27,999.98 元。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决定，公司于 2024 年 1-6 月份申请加计抵减税额 1,428,411.38 元。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第十七条“对扣缴义务人按照所扣缴的税款，付给百分之二的手续费。”的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1-6 月份收到款项 130,354.25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行业发展现状

2024 年上半年，宏观政策效应持续释放、外需有所回暖、新质生产力加速发展等因素支撑国民经济延续恢复向好态势，实现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5.0%。在此背景下，化纤行业运行呈现恢复性增长态势。具体来看，产量在低基数基础上同比快速增长，增速逐步回落；开工负荷总体处于高位，下游需求好于同期；运行质量改善；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回升，实际新增产能放缓。但受贸易壁垒、地缘冲突等影响，化纤出口量有所下滑。

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恢复，市场供给的稳步提升和优化，加上促消费背景下发力显效，恢复和扩大消费的基础将不断巩固，将为中国化纤行业经济运行提供良好支撑。

1、化学纤维行业发展状况

（1）行业产销基本稳定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 年 1-6 月化纤产量 3,885 万吨，同比增长 13.2%，但增速较一季度收窄 6.86%，分月度来看，化纤产量基本保持稳定，增速的变化很大程度上是由于 2023 年同期基数先低后高，预计随着基数的提升，产量增速可能会进一步回落。

（2）市场波动总体平稳

上半年，原油价格涨跌明显，但聚丙烯、丙纶产品与原油价格关联性稍弱，市场波动较为平稳，价格受供需博弈影响较多。一季度，原油价格震荡走高，从 1 月初 70 美元/桶至 3 月末已超 80 美元/桶，涨幅达 18.2%。对于化纤产业链来说，油价提供了较强的成本支撑，但聚丙烯、丙纶供应均偏宽松，因此上涨动力不足，总体表现出成本支撑下的较强抗跌性，与 2023 年同期相比波动相对平稳。二季度原油价格震荡下滑而又上升，但聚丙烯、丙纶产品维持在小幅震荡幅度。

（3）终端内需增长平稳，外贸好于预期

近年来，下游纺织品行业为适应全球分工调整，同时为积极响应中国“一带一路”倡议，加速海外布局，中国化纤企业积极为海外中国下游企业配套纤维原料，化纤出口量稳步增长。上半年，纺织服装商品内需增长平稳。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1-6 月全国居民人均衣着消费支出同比增长 8.1%，增速好于 2023 年同期；限额以上单位服装、鞋帽、针纺织品零售额同比增长 1.3%，网上穿着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 7%，增速均较 2023 年同期有所放缓。中长期来看，我国内需市场已全面进入消费升级阶段，增量放缓、结构升级成为纺织服装商品消费的重要阶段性特征。加强产品设计开发，主动挖掘消费热点，是新形势下的重要创新发展方向。

（4）效益同比增长，运行质量改善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1-6 月化纤行业营业收入 5,709.86 亿元，同比增加 14.51%；利润总额 126.52 亿元，同比增加 71.02 亿元，由于基数原因，同比增幅明显；主营业务利润率为 2.22%；亏损企业亏损额为 58.17 亿元，同比减少 29.78%；行业亏损面 31.26%。

2、丙纶行业发展状况

今年以来，丙纶行业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共同努力下，不断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持续推进技术装备创新，行业稳步发展。近年来，丙纶应用市场不断拓宽，已相继开发出了高强、阻燃、抗静电、防污、抗紫外、抗老化、远红外、导电等功能性，以及细旦、超细旦、异形截面、海岛复合和皮芯结构等差异化丙纶产品，并在锂离子电池隔膜和新型箱包布

料、高级帐篷、冲锋舟、漂浮筏等领域得到创新应用。随着丙纶行业技术进步，纳米技术、微胶囊技术、电子信息技术等前沿技术将赋予丙纶行业新质生产力，开拓在太阳能电池、航空航天、生物医学等高科技领域的应用。

公司作为丙纶行业的龙头企业和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未来将推进运用数字化管理，向高附加值、产品多样化、差异化、多功能性发展。公司将积极围绕国家《关于化纤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里提出的发展目标，努力提升产业链创新发展水平、推动纤维新材料高端化发展、加快数字化智能化制造、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力求树立标杆，引领丙纶行业高质量发展。未来仍需强化和发展以下几个方面：

（1）持续拓展终端应用

丙纶行业市场推广力度不够，品牌价值有待提高。目前，丙纶长丝主要应用在传统的箱包、绳网等领域。虽然功能性服装用纤维，如细旦丙纶、抗菌丙纶、保暖/调温丙纶、抗静电丙纶等产品都已研发出来，但宣传力度小，下游应用甚少，目前以出口为主；对有竞争优势的产业用纤维品种，如草坪丝、工程纤维、土工布等应用，虽然阻燃丙纶、混凝土用丙纶等各种改善品种已经问世，但也由于推广力度不足，市场份额逐渐被挤压。丙纶企业要积极开拓下游市场，通过展会、品牌宣传等方式加大市场推广力度，拓展丙纶在产业用、服饰、卫材领域的应用，并针对下游应用重点宣传功能性纤维，实现丙纶产业链互利共赢。

（2）人才培养及引进是企业科技创新重要的着力点

随着行业创新氛围日渐浓厚，人才作为创新的主体，地位和作用越发凸显。未来，丙纶行业要重点加强人才培养，继续完善校企联合创新型人才培养模式，重点培育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并富有生产力的人才队伍，培养创新和技术能力，同时提高劳动标准和员工权利，使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二）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是专业从事聚丙烯纤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聚丙烯纤维是一种化学纤维，是以等规聚丙烯为原料纺制而成的合成纤维，其商品名是丙纶。公司主要产品为丙纶长丝。长丝是指化学纤维加工得到的不经过切断工序的连续丝条，长度一般以千米计。

公司生产的丙纶长丝按其性能不同可将其分为常规纤维和差别化纤维。常规纤维指普通常规性能的化学纤维，主要用于常规型纺织品。差别化纤维是指通过改变物理形态、添加改性剂、复合纺丝等方法使纤维具有某种或多种特殊功能而有别于普通常规性能的化学纤维，包括有色、细旦、超细旦、异形截面、中空、高强低收缩，以及具有防霉、夜光、远红外、阻燃、抗静电、抗紫外抗老化、抗菌、导电等功能的纤维，差别化纤维主要应用于对外观、形态、性能有特殊要求的纺织品。丙纶长丝民用和产业用领域皆有广泛的用途，民用消费领域主要应用于箱包织带、服饰以及家纺等；工业用领域主要应用于工业过滤、工程土工布等。

（三）经营模式

1、原材料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模式为现购分散采购模式，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自身生产需求进行的采购，在时间、效率、质量等方面优于集中采购模式，下属子公司具有相应采购和检验能力，更加灵活机动，能有效地按需供应，避免物料囤积，且所需时间较短，能随时根据生产计划和营销计划进行调整。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为聚丙烯、母粒和油剂等。其中聚丙烯为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公开透明。公司综合考虑现金流情况、原材料的库存量等因素，在保证生产顺利进行的条件下，在价格相对合理时加大采购量，反之则减少采购量。在供应商选择上，充分调查供方信息，包括质量保证能力、供货能力、供货及时性等情况，确定合作关系。

2、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销售订单指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制造中心根据生产计划和生产情况安排投产，质量管理人员根据产品检验规程进行中间检验和最终检验，在检验合格后各生产车间将产品包装入库。对于部分标准通用产品，公司会预生产部分产品作为储备，以满足部分客户订单需求以及提高对客户的供货效率，并均衡产能兼顾批量生产的经济性。

3、产品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为主的模式。公司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丙纶长丝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通过多年的发展与累积，在丙纶长丝领域形成较强的技术实力和品牌知名度，下游应用领域不断扩大，直销主要客户是工业领域的工业滤布和民用领域的箱包、服装、水管布套、门窗毛条等纺织生产企业，仅部分客户为贸易型客户，由贸易商公司销售给生产企业。在产品的销售定价上，公司以原材料成本和制造成本为基础，结合公司的战略方向、市场供需状况、订单规模、产品工艺难易程度等因素，综合考虑后协商定价。

（四）市场竞争地位

公司三十年来深耕丙纶行业，在人才梯队、生产规模、技术积累、规范运作等方面都居行业前列，在行业竞争中具有较大优势。根据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的统计，公司连续 7 年在国内丙纶长丝行业中的产量、市场占有率均排名第一；公司拥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具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聚丙烯纤维新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博士后工作站等研发平台，入选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海关 AEO 高级企业认证、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公司始终重视研发的投入，研发出多种差别化丙纶长丝，获得了多项资质或荣誉，研发实力得到下游客户广泛认可；同时公司注重技术和知识产权保护，“差别化聚丙烯纤维的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技术获 2021 年度广东省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二等奖、“无差别聚丙烯纤维”产品、“粗旦丙纶全牵伸丝”产品被评为 2023 年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公司产品“蒙泰丝”品牌原液着色细旦聚丙烯纤维、原液着色 PE/PP 皮芯复合纤维、高强低收缩聚丙烯工业丝、细旦抑菌聚丙烯纤维、凉感抑菌皮芯复合纤维、双组分并列符合有色聚丙烯纤维等产品或研发项目均入选中国纤维流行趋势，在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五）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370.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0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37.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60.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880.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96.75%。主要影响因素为：1、由于受宏观经济波动等因素的影响，聚丙烯纤维行业整体需求仍较弱，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盈利同比出现下滑；2、折旧摊销以及控股子公司上海纳塔正在积极推进碳纤维项目的实施，产生员工薪酬等运营费用大幅增加；3、银行定期存款产品减少利息收入减少，以及银行贷款的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引起财务费用增加。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持续增强的创新力

随着丙纶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及高质量发展的推进，公司持续加大研发力度，推出更多创新性产品。细旦、阻燃、抗菌、抗静电、抗紫外线等功能性产品，大大提高了公司产品的附加值，扩大了丙纶在服装、家纺、医疗卫生及产业用的应用范围。同时，对上游厂家的原料进行改性研究，也一直是我们的研发方向，比如：高熔指原料可降低丙纶纺丝温度，帮助公司节能降耗；亲水聚丙烯提高了丙纶的舒适性能。

公司坚持走科技创新发展道路，积极开展自主研发和产学研合作、引进创新人才团队，目前与东华大学、广东工业大学、汕头大学等高等院校建立了稳定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公司研发中心先后获得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产品开发贡献奖，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百强项目”奖，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广东省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二等奖、2024 年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等多个奖项。科技研发项目转化为新技术、工艺、产品 40 余项。拥有授权发

明专利 20 项，实用新型专利 4 项，PCT 专利 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 项，成为揭阳市首家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2、成熟、清洁的生产工艺技术

丙纶具有生产工艺路线短、原料和综合能耗低、生产过程清洁环保等特点，是所有化纤行业中能耗最低、污染最小的行业。公司采用原液着色技术不仅能降低了生产成本而且省去了染色的环节，降低印染废水的排放，对推动行业清洁生产和节能减排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

经过 30 年的研发积累，公司已建立了研发配方库和工艺参数库，涵盖数万条各种型号规格的差别化丙纶长丝配方、工艺参数及实物留样等基础数据，可用于产品的对比、参考、配方开发及工艺改进，为公司差别化产品的开发奠定了坚实基础。

目前，公司已推进多种颜色、多种纤度聚丙烯 BCF 纤维制备技术研发并实现了 BCF 的批量规模化生产，在 DTY 的差别化纤维开发和工艺持续改进方面已有多年沉淀，充分了解项目生产工艺，掌握整套工艺技术，具有较为完善的生产管理流程。因此，公司成熟的工艺技术和研发实力，在生产和技术开发方面的成熟经验，以及项目生产线的先进性，为企业做大做强夯实基础。

3、丰富的产品线及弹性的生产安排

公司生产线可生产各类定制化的差异化丙纶产品，在具体生产安排上具有明显的弹性，公司可以根据客户订单情况灵活安排生产计划，充分利用设备产能。另一方面，通用的生产线、具有弹性的生产安排也使得公司能够满足下游客户的多样化采购需求。

4、坚实的品牌及优质客户基础

领先的技术水平、丰富的产品线、优异的产品性能和覆盖各个地区的营销网络提高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为公司赢得了大量优质客户资源。经过三十年的发展，“蒙泰”品牌在行业内已享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认可度，凭借良好的市场口碑和优异的产品性能，公司与客户形成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

5、稳定的管理团队、有效的人才引进及激励机制

公司的发展历程充分体现了整个管理团队的开拓精神和管理能力，管理团队的学习能力、创新能力和进取精神是公司发展的主要动力。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稳定、高素质的管理团队构成了公司突出的管理经验优势，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了基础。公司通过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增强企业的凝聚力 and 创新能力。公司总结了多年的品控管理、现场管理和安全生产等经验，形成了一套规范化、标准化的成熟高效生产管理制度，并建立了灵活的管理机制，大大提高了公司的市场反应能力，为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23,708,955.58	197,830,517.25	13.08%	
营业成本	200,202,790.05	165,252,902.41	21.15%	
销售费用	1,625,061.15	1,413,413.75	14.97%	
管理费用	21,840,499.70	10,781,873.49	102.57%	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建项目宿舍楼办公场所折旧摊销以及控股子公司上海纳塔正在积极推进碳纤维项目的实施，产生员工薪酬等运营费用大幅增加

				所致。
财务费用	7,275,713.56	727,165.79	900.56%	主要是报告期银行定期存款产品减少导致利息收入减少，以及银行贷款的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引起财务费用增加。
所得税费用	-1,668,856.63	345,051.43	-583.65%	主要是报告期成本费用增高，利润下滑，企业所得税减少。
研发投入	10,062,986.56	8,487,202.66	1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67,201.07	-15,693,463.39	-232.41%	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建扩产项目投产支付购买原材料增加以及控股子公司上海纳塔积极推进项目支付给员工薪酬增加引起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36,673.80	-294,852,780.52	11.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968,953.48	107,395,567.03	169.07%	主要是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上海纳塔收到项目贷款增加，控股子公司海宁广源流动资金借款增加引起筹资现金流入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54,741.17	-203,543,293.47	87.64%	主要是报告期内筹资活动增加引起现金等价物增加。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差别化丙纶长丝	117,909,708.01	101,689,449.68	13.76%	-3.31%	6.93%	-8.25%
常规丙纶长丝	94,311,384.15	91,251,460.40	3.24%	30.06%	33.73%	-2.66%
锦纶纤维	10,009,499.99	7,149,993.94	28.57%	217.90%	283.12%	-12.16%
分地区						
境内	186,093,700.28	168,415,209.90	9.50%	13.96%	20.19%	-4.69%
境外	36,136,891.87	31,675,694.12	12.35%	4.65%	26.04%	-14.88%
分行业						
丙纶纤维	212,221,092.16	192,940,910.08	9.08%	9.14%	18.13%	-6.92%
锦纶纤维	10,009,499.99	7,149,993.94	28.57%	217.90%	283.12%	-12.16%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34,293.47	1.18%	主要是用于理财的闲置资金减少、调整联营企业损益、贴息费用等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否
资产减值	99,482.80	0.50%	主要是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200,714.90	1.01%	主要是子公司海宁广源搬迁过程中设备报废处置收益及其个税手续费	否
营业外支出	660,577.15	3.32%	主要是子公司海宁广源搬迁费用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0,944,745.60	8.90%	181,036,637.91	12.33%	-3.43%	
应收账款	136,457,017.26	8.05%	118,013,021.37	8.04%	0.01%	
存货	84,508,555.93	4.98%	45,000,179.39	3.07%	1.91%	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建设扩产项目投资，存货备货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7,522,316.50	2.21%	23,094,333.81	1.57%	0.64%	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加对参股公司的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644,246,627.93	37.99%	408,318,943.45	27.82%	10.17%	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建项目竣工验收陆续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79,532,969.69	4.69%	306,974,580.44	20.91%	-16.22%	主要是报告期新建项目竣工验收，从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引起在建工程减少。
使用权资产	0.00					
短期借款	370,848,132.35	21.87%	91,591,390.38	6.24%	15.63%	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6,860,527.59	0.40%	7,515,857.37	0.51%	-0.11%	
长期借款	61,690,246.68	3.64%	63,770,246.68	4.34%	-0.70%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000,000.00	94,621.41	0.00	0.00	71,990,000.00	76,990,000.00	0.00	0.00
金融资产小计	5,000,000.00	94,621.41	0.00	0.00	71,990,000.00	76,990,000.00	0.00	0.00
上述合计	5,000,000.00	94,621.41	0.00	0.00	71,990,000.00	76,990,000.00	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871,625.50	6,871,625.50	冻结	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4,935,154.50	4,935,154.50	抵押	银行借款
无形资产	37,406,433.35	37,406,433.35	抵押	银行借款
合计	49,213,213.35	49,213,213.35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4,900,000.00	176,760,000.00	-68.9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适用不适用**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适用不适用**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5,000,000.00	94,621.41	0.00	71,990,000.00	76,990,000.00	0.00	0.00	0.00	自有资金
合计	5,000,000.00	94,621.41	0.00	71,990,000.00	76,990,000.00	0.00	0.00	0.0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适用不适用**(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208.11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87.6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103.1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 1、报告期内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项目 511.87 万元，其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 511.87 万元。
- 2、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户合计利息收入 223.69 万元，累计利息收入 1,971.69 万元。
- 3、结余募集资金 326.31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1、报告期内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募集资金投入 775.80 万元，其中年产 1 万吨膨体连续长丝 (BCF) 以及 0.5 万吨细旦加弹长丝 (DTY) 技术改造项目投入 775.80 万元。
- 2、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户合计利息收入 311.02 万元，累计利息收入 509.55 万元。
- 3、结余募集资金 6,375.12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3 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	否	27,486.71	38,423.18	0	32,671.54	85.03%	2023 年 05 月 31 日	-477.95	-477.95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386.35	5,386.35	511.87	3,529.06	65.52%	2022 年 08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	6,000	0	6,000	100.00%				不适用	否
年产 1 万吨膨体连续长丝 (BCF) 以及 0.5 万吨细旦加弹长丝 (DTY) 技术改造项目	否	21,000	21,000	775.8	13,302.56	63.35%	2024 年 01 月 31 日	-196.64	-196.64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否	9,000	9,000	0	9,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8,873.06	79,809.53	1,287.67	64,503.16	--	--	-674.59	-674.59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00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600	--	--			--	--
合计	--	68,873.06	79,809.53	1,287.67	66,103.16	--	--	-674.59	-674.59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年产 2.3 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效益未达预期的原因：项目生产设备于 2024 年 1 月份陆续投产，产能处于爬坡阶段生产效率较低。</p> <p>“年产 1 万吨膨体连续长丝 (BCF) 以及 0.5 万吨细旦加弹长丝 (DTY) 技术改造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项目生产设备于 2024 年 1 月份陆续投产，产能处于爬坡阶段生产效率较低。</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首次公开发行股票：（1）2020年8月18日，公司兴业银行汕头分行营业部（391680100100053271）账户收到超募资金合计 56,180,720.75 元。（2）2021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1年11月4日召开的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不超 1,6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议案，2022年2月公司累计将 1,600 万元超募资金转出监管户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3）2022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 2022年4月29日召开的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及使用超募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增加投资的议案》，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42,200,469.01 元（含未置换发行费用 13,153,942.66 元以及利息收入 2,019,748.26 元）投入募投项目。募投项目总投资额 38,423.1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承诺总投资额 3,1706.76 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投项目资金以及超募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完毕，项目已竣工验收投产。</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20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 2.3 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实施地点由“揭阳市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南海南路北侧、西区东路西侧（揭阳（惠来）大南海国际石化综合工业园）”变更为“揭东开发区综合产业园车田大道西侧、龙山路南侧”，其他内容不变。</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出具大华核字[2022]0014425 号《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2022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2,679.55 万元。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将 2,679.55 万元置换金额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首次公开发行股票：（1）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结项，除预留募集资金 2,826.08 万元用于支付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外（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326.31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年产 2.3 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募集资金已完全投入使用，项目已竣工验收结项，账户已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和 2024 年 6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投产的公告》和《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的公告》。</p> <p>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结项，除预留募集资金 1,840.55 万元用于支付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外（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6,375.12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实行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000	0	0	0
合计		5,0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适用不适用**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适用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纳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学纤维制造	250,000,000.00	482,617,629.52	281,499,209.19	0.00	7,560,536.91	7,561,218.18
海宁广源化纤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学纤维制造	24,500,000.00	87,595,363.85	53,342,310.15	37,366,763.32	1,487,463.49	1,320,889.0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不适用。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近年，中美贸易摩擦、俄乌冲突、地缘政治风险升级，国际宏观环境不确定性因素增多，全球经济格局正在加速重构。同时，国内外大宗商品短缺或价格上涨等因素均可能影响企业的发展。未来宏观经济走势、市场需求变化、原材料价格上涨等，会对公司及上下游生产经营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对此，公司将密切关注和加强对市场走势和变化情况的研判，深入分析行业格局，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公司技术和品牌优势，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提高企业抗风险能力。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丙纶长丝的主要原材料为聚丙烯，聚丙烯是丙烯加聚反应而成的聚合物，是由原油提炼而成，其价格受原油价格波动影响，原油价格的波动传导至原材料聚丙烯的价格。因此，聚丙烯的价格波动对公司成本影响较大，面对近期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公司可能面临未能及时调整售价的风险，或调整售价导致客户流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甚至可能存在业绩波动或利润大幅下滑的风险。

对此，公司将持续跟踪监控原材料的价格走势，通过资源整合和技术创新，与上游供应商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多渠道收集供货信息分析行情变动方向，根据生产需求努力准确把握市场节奏，适时调整备货策略，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

（三）新增产能消化风险

随着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2.3 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以及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项目“年产 1 万吨膨体连续长丝（BCF）以及 0.5 万吨细旦加弹长丝（DTY）技术改造项目”正式投产，产能短期增幅较大，若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对新客户拓展不力，市场开发不达预期等因素，公司可能会面临新增产能无法及时消化，存在产能消化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深耕丙纶行业三十年，在行业内占据着一定的市场份额，具有广泛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公司将借此不断深化参与下游市场领先企业的供应链，从而精准把握前沿市场需求及新材料技术发展方向，为公司开发出满足客户需求产品、进一步提升客户粘性。并不断加大市场开拓能力，拓展地毯、装饰材料等领域客户，挖掘服装制造领域新客户，尽最大努力去消化公司新增产能。

（四）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综合毛利率 10.51%，随着行业竞争日益加剧，公司产品销售价格面临下调的风险。在成本方面，公司面临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以及因国内劳动力成本的不断提高而带来的人工成本上涨风险。此外，如公司扩产项目尚在爬坡中，产能利用率不足，公司产品的单位成本也将因分摊固定成本增加而提高。上述因素都将使公司的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五）短期偿债压力较大及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公司流动负债共计 43,339.65 万元，占总负债 56.82%，短期偿债压力较大。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的合作正常，对于已经到期的金融机构借款均能按期偿还。未来，如果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出现不利变化，或者与相关金融机构的合作关系出现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面临较大的偿债压力和流动性风险。对此，公司将加强货款催收，确保公司的应收账款按期回收；继续加强业务开拓和成本控制，着力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提升公司自身的现金流量水平，积极防范偿债风险，确保到期债务按期归还。同时，公司将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和融资租赁等多种融资方式，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4 月 16 日	线上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广大投资者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及碳纤维项目情况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1）
2024 年 05 月 09 日	线上	电话沟通	机构	民生证券-唐梦涵、银华基金-华强强、天弘基金-涂或然、太平洋证券-刘庚、平安养老-金浩枫、众安保险-王轩、凯丰投资-童帅、中银证券-谢昊、国信资管-刘志恒、人保资产-赵梦尧、华泰证券-詹寿明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及碳纤维项目情况	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2）
2024 年 06 月 27 日	线上	电话沟通	机构	泰康资管-徐小璇、周妍，民生证券-王铭盛、赵铭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及碳纤维项目情况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3）

十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6.63%	2024 年 04 月 22 日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03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2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等议案。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 39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97.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5.24 元/股，授予日为 2022 年 12 月 19 日。

(3) 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含预留）进行调整，调整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含预留）由 15.24 元/股调整为 15.04 元/股。并同意确定 2023 年 7 月 20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15.04 元/股的价格授予 10 名激励对象 24.25 万股限制性股票。

(4) 2024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

一个归属期未满足公司业绩考核目标，第一个归属期（含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对应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48.22 万股按作废处理。同时，因一名激励对象离职等原因，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0.70 万股不得归属按作废处理。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作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48.92 万股。另外，决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含预留）进行调整，调整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含预留）由 15.04 元/股调整为 14.841 元/股。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不适用

第五节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理地选用节能设备，使能源的消耗在设备这一源头就得到有效控制。例如生产设备尽量选用高性能的设备，从而降低废品率和减少返工率，提高产品精度，从而大大提高了能源利用效率，节约能源。同时，公司坚持向员工宣传环保知识，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实现企业与环境和谐共存的可持续发展。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光明; 郭人琦; 林凯雄; 郑小毅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p> <p>4、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p> <p>5、如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定进行修订，本人所作承诺亦将进行相应更改。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2020年08月24日	2025年8月23日	正常履行中
	郭清海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p>	2020年08月24日	2025年8月23日	正常履行中

			<p>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4、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p> <p>5、如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定进行修订，本人所作承诺亦将进行相应更改。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郭鸿江;郭清海;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股份减持承诺</p>	<p>1、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本企业通过在二级市场减持/协议转让或其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监管规则允许的减持方式所转让的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前述发价价将作相应调整。</p> <p>2、于减持本人/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在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的股份低于 5%时继续减持的，应在交易完成后两个工作日内将减持股数、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交易信息向公司报备。3、除减持本人/本企业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公司股份，否则本人将遵守下述减持承诺：</p> <p>（1）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本企业不减持公司股份：①公司或者本人/本企业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②本人/本企业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2）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同时本人/本企业将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两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p> <p>（3）通过证券交易所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4）通过证券交易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p> <p>（5）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将要求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且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另有规定的除外。</p> <p>（6）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本企业不再具有公司大股东身份的，承诺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2）（3）款的规定。</p> <p>（7）持有公司的股份质押的，承诺将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二日内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p> <p>4、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本企业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p>	<p>2020年08月24日</p>	<p>2025年8月23日</p>	<p>正常履行中</p>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郭清海	股份回购承诺	<p>(一) 公司的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公司将在有权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后及时进行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有权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公司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p> <p>(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p> <p>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回购股份方案时投赞成票,同时本人也将购回公司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p>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郭清海	股份回购承诺	<p>1、保证公司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在公开发行上市完成后,如公司被中国证监会依法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相关违法情形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程序,依法购回或买回欺诈发行上市的全部股份。</p>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向流通股股东追送股份或现金承诺	<p>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就上市后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作出承诺如下:</p> <p>1、分配方式概述</p> <p>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预计公司未来将保持较好的发展前景,且公司发展对现金需求较大的情形下,公司可采用股票分红的方式分配股利。</p> <p>2、实施现金分配的条件</p> <p>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特殊事项(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30%。</p> <p>3、实施股票分红的条件</p> <p>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充分考虑发放股票股利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p>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相适应，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p> <p>4、现金分配的比例</p> <p>(1)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原则上公司每年现金分红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p> <p>(2)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5、分配期间间隔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p>6、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p> <p>(1) 董事会制定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单独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p> <p>(2) 监事会应当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并作出决议。</p> <p>(3) 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并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p>(4)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股东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股东热线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p> <p>(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事项。</p>			
	<p>陈光明;陈汉佳;郭鸿江;郭丽娜;郭丽萍;郭丽如;郭丽双;郭清海;郭清河;郭人琦;郭贤锐;黄少红;江建平;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林凯雄;万小燕;魏晓兵;郑小毅;朱少芬</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它企业不存在以任何形式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资金占用、资金拆借、代垫成本或费用的情形。</p> <p>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它企业亦将不会以任何方式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资金占用、资金拆借、代垫成本或费用的情形。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2020年08月24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本企业/本企业任职或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p> <p>2、本人/本企业不会实施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p> <p>3、本人/本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p> <p>4、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p> <p>5、本人/本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发行人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郭清海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本人不存在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的情形。</p> <p>2、为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或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本人承诺：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本人将不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本人将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公司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本人保证将促使本人控股或本人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以下并称“控股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本人所参股的企业，如从事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本人将避免成为该等企业的控股股东或获得该等企业的实际控制权；如公司此后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本人和控股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本人和控股企业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亲自和促成控股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公司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1）停止生产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p>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1、如果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3、如果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陈光明;陈汉佳;郭清海;郭人琦;黄少红;江建平;林凯雄;万小燕;魏晓兵;郑	其他承诺	1、本人若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的：	2020年08	长期有效	正常

	小毅;朱少芬		<p>(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 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若有), 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的承诺。</p>	月 24 日		履行中
	陈光明;陈汉佳;郭清海;郭人琦;林凯雄;魏晓兵;郑小毅;朱少芬	其他承诺	<p>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公司股本数量较发行前有所扩大, 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净资产规模也将有一定幅度提高。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实施需要一定时间, 在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现盈利时, 如净利润未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等股东即期回报将出现下降。</p> <p>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 公司将采取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为保障该等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郑重承诺如下:</p>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若公司将实施股权激励, 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该等承诺, 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p>	2020 年 08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公司股本数量较发行前有所扩大, 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净资产规模也将有一定幅度提高。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实施需要一定时间, 在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现盈利时, 如净利润未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等股东即期回报将出现下降。</p> <p>鉴于上述情况, 为促进公司业务健康、良好的发展, 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经营效益, 为中长期的股东价值回报提供保障, 公司作出承诺如下:</p> <p>1、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p> <p>公司将提高加强预算管理, 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 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此外, 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 引进市场优秀人才, 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 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通过以上措施, 公司将全面提升运营效率, 降低成本, 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p> <p>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p> <p>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针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通过了设立专项账户的相关决议, 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公司指定的专项账户, 公司将根</p>	2020 年 08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并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有效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p> <p>3、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早实现预期效益</p> <p>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满足了公司扩大产能、优化产业结构、调整产品结构的需求，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并不断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份额，对公司整体业绩的提升将发挥积极作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各募投项目工程的建设，积极调配资源，在确保工程质量的情况下力争缩短项目建设期，争取各项目早日竣工并达到预期效益。</p> <p>4、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p> <p>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修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约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p>			
	郭清海	其他承诺	<p>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公司股本数量较发行前有所扩大，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净资产规模也将有一定幅度提高。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在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现盈利时，如净利润未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等股东即期回报将出现降。</p> <p>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采取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为保障该等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郑重承诺，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p>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郭鸿江;郭清海;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p>1、本人/本企业若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的：</p> <p>(1) 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本人/本企业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若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p> <p>2、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郭清海;郭人琦;陈光明;陈汉佳;黄少红;江建平;林凯雄;万小燕;魏晓兵;郑小毅;朱少芬	其他承诺	<p>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p> <p>(一) 公司的承诺</p> <p>1、因《招股说明书》中存在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的损失。</p>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2、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部门依法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p> <p>(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p> <p>1、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分红（如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三)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承诺</p> <p>1、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及分红（如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郭清海	其他承诺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p> <p>1、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p> <p>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22年01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郭清海; 郭人琦; 陈光明; 陈汉佳; 林凯雄; 宋小保; 万小燕; 魏晓兵; 郑小毅; 朱少芬	其他承诺	<p>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p> <p>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由董事会或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p>	2022年01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况。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海宁广源股东海宁海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购买或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	丙纶销售单价：1.24万元/吨	1,695.7	7.63%	5,000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汇票	丙纶销售单价：1.10万元/吨	2024年03月30日	披露索引：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新增关联方暨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28)
浙江佳隆毛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海宁广源海东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兄弟公司	购买或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	丙纶销售单价: 1.40 万元/吨; 锦纶销售单价: 2.75 万元/吨	298.25	1.34%	0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汇票	丙纶销售单价: 1.10 万元/吨; 锦纶销售单价: 2.68 万元/吨	2024 年 03 月 30 日	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新增关联方暨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28)
浙江马力毛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海宁广源海东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兄弟公司	购买或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	丙纶销售单价: 1.31 万元/吨; 锦纶销售单价: 2.75 万元/吨	479.43	2.16%	0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汇票	丙纶销售单价: 1.10 万元/吨; 锦纶销售单价: 2.68 万元/吨	2024 年 03 月 30 日	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新增关联方暨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28)
合计						2,473.38		5,000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公司产品型号众多,不同型号因工艺、旦数、功能等定价不一致,以上同类价格对比为丙纶和锦纶的平均售价对比,由于销售给关联方属于特殊定制工艺添加特殊助剂以及对品质要求更为严格,所以产品的销售价格略高于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汇投资将位于揭阳市揭东区域西片西四横街南侧的合计建筑面积 15,304.73 平方米的房屋租赁给公司使用，报告期内，产生租赁费用 348,000 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海投资将位于揭阳市揭东区域西片工业区的合计建筑面积 9,016.89 平方米的房屋租赁给公司使用，报告期内，产生租赁费用 240,000 元。华海投资将揭阳市揭东区域西片工业区的合计建筑面积 100 平方米的房屋无偿租赁给海汇投资，报告期内产生租赁费用 0 元。上述租赁为公司及已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之间的租赁，已作抵销，不存在为公司带来损益额的情形。

2、上海纳塔与上海大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将坐落于上海市闵行区光中路 133 弄 19 号 A 栋第五层 503 室、509 室做为上海纳塔办公地点使用。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已支付合计 130,753.00 元的租金物业费和两个月租金 46,708.00 元的租赁保证金（注：租赁保证金 46708 元为 2023 年支付）。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23日	12,815	2024年03月26日	3,557.41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自被保证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0日	3,725	2024年06月12日	1,696.94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自被保证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6,54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5,254.3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6,54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1,285.6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0日	20,000	2024年03月30日	20,000	质押	上海纳塔持有的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100%股权	无	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2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20,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36,54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5,254.3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36,54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31,285.65

(A3+B3+C3)		计 (A4+B4+C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6.7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 元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	评估机构名称 (如)	评估基准日 (如)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万元)	是否关联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称				(万元) (如有)	(万元) (如有)	有)	有)			交易				
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	元峻机械设备(浙江)有限公司	碳纤维生产的热工设备的相关部件	2024年05月17日			无		双方协商	1,977.5	否	无关联交易	已预付30%预付款	2024年05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控股孙公司购买设备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46)
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	OnejoonPolandSp. zo. o	碳纤维生产的热工设备的相关部件	2024年05月16日			无		双方协商	3,250.52	否	无关联交易	已预付30%预付款	2024年05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控股孙公司购买设备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46)
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	元峻机械设备(浙江)有限公司	碳纤维生产的热工设备的相关部件	2024年05月17日			无		双方协商	2,252.66	否	无关联交易	已预付30%预付款	2024年05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控股孙公司购买设备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46)
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	OnejoonPolandSp. zo. o	碳纤维生产的热工设备的相关部件	2024年05月16日			无		双方协商	3,892.24	否	无关联交易	已预付30%预付款	2024年05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控股孙公司购买设备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46)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系统及配套设施	2022年01月07日			无		双方协商	4,999	否	无关联关	截止报告期已结清金额3,999.20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购买自动化物流系统及配套设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

股份 有限 公司											系			058)
----------------	--	--	--	--	--	--	--	--	--	--	---	--	--	------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甘肃纳塔变更法人

公司控股孙公司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将其法定代表人由郭清海变更为郭鸿江，现已完成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甘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的《营业执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甘肃纳塔参与土地竞拍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拟参与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和《关于控股孙公司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拟参与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甘肃纳塔分别参与当地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

2024 年 3 月，广东纳塔以人民币 9,715 万元竞得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石化大道以西、规划西区南路以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甘肃纳塔以人民币 1,448.07 万元竞得张掖市甘州区东至经二路、西至甘肃电投辰旭生物有限公司、南至未利用地、北至园区滨河路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广东纳塔及甘肃纳塔均已取得各自地块的不动产权证书。

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6 日、2024 年 3 月 15 日、2024 年 3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回购公司股份及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2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4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1.00 元/股（含），以拟回购价格上限和回购金额区间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 571,4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不高于 1,142,8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9%）。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24 年 2 月 22 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7,4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04%，回购的最高成交价为 16.8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6.7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627,998.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4 年 4 月，根据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21.00 元/股（含）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 20.80 元/股（含），以拟回购价格上限和回购金额区间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 576,9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不高于 1,153,84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0%），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的调整，自 2024 年 5 月 7 日起生效。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505,8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53%，最高成交价为 19.7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6.11 元/股，支付总金额为 8,778,468.50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7 日、2024 年 2 月 21 日、2024 年 2 月 23 日、2024 年 4 月 26 日及 2024 年 7 月 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四）不向下修正蒙泰转债价格

2024 年 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蒙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蒙泰转债”转股价格，同时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日起未来六个月内（即 2024 年 2 月 22 日至 2024 年 8 月 21 日），如再次触发“蒙泰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件，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7 日、2024 年 2 月 21 日、2024 年 2 月 23 日及 2024 年 7 月 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五）为控股孙公司与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开展的代理采购业务提供担保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与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开展的代理采购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签订《代理进口合同》，双方拟开展设备代理采购业务，乙方为甲方在协议约定货物范围内执行代理采购。

公司拟对本协议项下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方式为连带保证责任，本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866 万元，保证期间自被保证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公司同意对前述交易项下甲方向乙方负担的全部债务承担保证责任，公司对乙方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合计人民币 7,866 万元为限。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不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者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六）新增关联方暨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经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及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暨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因业务开展需要，2024 年公司与新增关联方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浙江力佳隆毛刷有限公司、浙江马力毛刷有限公司发生销售丙纶长丝等日常关联交易，上述三者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具体交易合同由交易双方根据实际发生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具体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及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七）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经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结项，除预留募集资金 2,826.08 万元用于支付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外（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326.31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同意公司对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结项，除预留募集资金 1,840.55 万元用于支付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外（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6,375.12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及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八）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实施

公司经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计，公司合并报表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19,747,138.32 元，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27,705,207.53 元，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按照母公司 2023 年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770,520.75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40,051,410.6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49,971,051.37 元。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6,002,10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9,200,421.00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而发生变化的，将按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红利派发总额。

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6,002,105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459,600 股后的 95,542,5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1.80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4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0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具体详见 2024 年 3 月 30 日、2024 年 4 月 23 日及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九）股权激励

2024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末满足公司业绩考核目标，第一个归属期（含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对应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48.22 万股按作废处理。同时，因一名激励对象离职等原因，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0.70 万股不得归属按作废处理。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作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48.92 万股。另外，决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含预留）进行调整，调整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含预留）由 15.04 元/股调整为 14.841 元/股。

具体详见 2024 年 5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控股孙公司购买设备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孙公司拟通过招标采购碳纤维热工设备的议案》，同意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纳塔”）和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纳塔”）通过招标采购方式分别采购一套用于碳纤维生产的热工设备的相关部件。

广东纳塔、甘肃纳塔拟分别与元峻机械设备（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峻浙江”）和 One joonPolandSp. z o o（以下简称“元峻波兰”）签订《合同》，向上述两个供应商分别采购一套用于碳纤维生产的热工设备的相关部件。

其中，广东纳塔将向元峻浙江采购一套用于碳纤维生产的热工设备的相关部件，中标通知书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1,977.50 万元（含税）。向元峻波兰采购一套用于碳纤维生产的热工设备的相关部件，中标通知书合同总价款为 421.44 万欧元（此价格为固定的净价）。广东纳塔将使用上述设备及其相关部件组装成一套用于碳纤维生产的热工设备。广东纳塔将使用自有资金支付上述款项。

另外，甘肃纳塔将向元峻浙江采购一套用于碳纤维生产的热工设备的相关部件，中标通知书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2,252.66 万元（含税）。向元峻波兰采购一套用于碳纤维生产的热工设备的相关部件，中标通知书合同总价款为 504.64 万欧元（此价格为固定的净价）。甘肃纳塔将使用上述设备及其相关部件组装成一套用于碳纤维生产的热工设备。甘肃纳塔将使用自有资金支付上述款项。

具体详见 2024 年 5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一）募投项目投产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3 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 万吨膨体连续长丝（BCF）以及 0.5 万吨细旦加弹长丝（DTY）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主体建设及设备安装、调试等工作，目前该项目已正式竣工验收投产。

具体详见 2024 年 5 月 1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二）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年产 2.3 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和“超募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及上述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本次注销的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基本情况

开户名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账户状态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揭阳支行	111720028681400	本次注销
	交通银行揭阳东山支行	485040820013000039986	本次注销
	兴业银行汕头分行营业部	391680100100053271	本次注销

具体详见 2024 年 6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三）变更办公地址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已搬迁至新办公地址为：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曲溪街道龙山路南侧。除办公地址变更外，公司注册地址及其他联系方式保持不变。

具体详见 2024 年 6 月 1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四）现金管理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2024 年对公大额存单第 153 期产品 3	购买大额存单	1,000.00	2024-6-7	2024-9-7	1.7%	募集资金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竞得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石化大道以西、规划西区南路以南，宗地编号分别为 DH2023005、DH2023008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宗地面积为 311,201 平方米，截至目前已与揭阳市自然资源局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目前已完成土地平整、临时道路、临电临水临建等现场工程。

2、控股孙公司**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竞得张掖市甘州区东至经二路、西至甘肃电投辰旭生物有限公司、南至未利用地、北至园区滨河路地块，宗地编号为[2020]36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宗地面积为 211,709.40 平方米，截至目前已与张掖市自然资源局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目前已完成土地平整、临时道路、临电临水临建等现场工程。

3、控股子公司**海宁广源化纤有限公司**已完成新厂区建设及搬迁工作，目前已顺利投产。并于 2024 年 6 月 4 日在海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住所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住所为：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昌街道双利路 31 号。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615,000	28.76%	0	0	0	0	0	27,615,000	28.7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7,615,000	28.76%	0	0	0	0	0	27,615,000	28.7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615,000	28.76%	0	0	0	0	0	27,615,000	28.7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8,387,105	71.24%	0	0	0	135	135	68,387,240	71.24%
1、人民币普通股	68,387,105	71.24%	0	0	0	135	135	68,387,240	71.2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96,002,105	100.00%	0	0	0	135	135	96,002,24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可转债“蒙泰转债”（债券代码：123166）转股期为2023年5月8日至2028年11月1日，截止2024年6月30日，有效的转股价格为25.75元/股，报告期共有35张“蒙泰转债”完成转股（票面金额共计3,500元人民币），合计转成135股“蒙泰高新”股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2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4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1.00 元/股(含),以拟回购价格上限和回购金额区间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 571,4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不高于 1,142,8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9%)。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7 日、2024 年 2 月 2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

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回购报告书》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21.00 元/股(含)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 20.80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505,8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53%,最高成交价为 19.7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6.11 元/股,支付总金额为 8,778,468.5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回购方案。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清海	境内	38.25%	36,720,000	0	27,540,000	9,180,000	不适用	0

	自然人							
郭鸿江	境内自然人	18.00%	17,280,000	0	0	17,280,000	质押	15,000,000
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3,600,000	3000	0	3,600,000	不适用	0
李镇明	境内自然人	2.03%	1,950,000	1,950,000	0	1,950,000	不适用	0
黄树忠	境内自然人	1.95%	1,872,000	0	0	1,872,000	不适用	0
郭丽双	境内自然人	1.95%	1,872,000	0	0	1,872,000	不适用	0
郭丽如	境内自然人	1.95%	1,872,000	0	0	1,872,000	不适用	0
郭清河	境内自然人	1.95%	1,872,000	0	0	1,872,000	质押	1,872,000
林秀浩	境内自然人	1.53%	1,468,017	0	0	1,468,017	不适用	0
郭贤锐	境内自然人	1.50%	1,440,000	0	0	1,44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郭贤锐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清海的父亲，股东郭鸿江、郭丽双、郭丽如、郭清河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清海的兄弟姐妹。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郭鸿江	17,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80,000	
郭清海	9,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180,000	
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	
李镇明	1,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50,000	

郭丽双	1,8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2,000
黄树忠	1,8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2,000
郭丽如	1,8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2,000
郭清河	1,8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2,000
林秀浩	1,468,017	人民币普通股	1,468,017
郭贤锐	1,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郭贤锐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清海的父亲，股东郭鸿江、郭丽双、郭丽如、郭清河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清海的兄弟姐妹。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修正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906号文”《关于同意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3,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0,000.00万元。经深交所同意，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1月25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蒙泰转债”，债券代码“123166”。蒙泰转债于2023年5月8日起进入转股期，初始转股价格为26.15元/股。

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96,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9,200,000.00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因派送现金股利需要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故“蒙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5.9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4月27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6,002,105股剔除已回购股份459,600股后的95,542,5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2.00元（含税）人民币现金，实际派发现金分红总额19,108,501.00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5月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5月7日。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计算除权除息价格时，按总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的每10股现金红利（含税）=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19,108,501.00元÷96,002,105股×10=1.990425元。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参考价=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1990425元/股，故“蒙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5.75元/股。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张)	发行总金额(元)	累计转股金额(元)	累计转股数(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始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元)	未转股金额占发行总金额的比例
蒙泰转债	2023年5月8日至2028年11月1日	3,000,000	300,000,000.00	58,200.00	2,240	0.00%	299,941,800.00	99.98%

3、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天弘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88,757	28,875,700.00	9.63%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3,431	25,343,100.00	8.45%
3	UBSAG	境外法人	81,792	8,179,200.00	2.73%
4	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合晟同晖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0,300	5,030,000.00	1.68%
5	易方达颐康绝对收益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47,440	4,744,000.00	1.58%
6	朱军	境内自然人	37,650	3,765,000.00	1.26%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7,010	3,701,000.00	1.23%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6,750	3,675,000.00	1.23%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1,890	3,189,000.00	1.06%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平安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	其他	30,000	3,000,000.00	1.00%

	资基金			
--	-----	--	--	--

4、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报告期内，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出具了《2022 年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4】跟踪第【213】号 01），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蒙泰转债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跟踪评级结果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相比未发生变化。上述跟踪评级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跟踪评级报告》。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05	2.86	-63.29%
资产负债率	44.98%	33.98%	11.00%
速动比率	0.70	1.92	-63.5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967.48	894.76	-319.8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07%	3.70%	-2.63%
利息保障倍数	-1.86	3.78	-149.2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7.56	-1.62	-366.6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3	3.78	-65.6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944,745.60	181,036,637.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87,897.75	5,447,777.59
应收账款	136,457,017.26	118,013,021.37
应收款项融资	3,223,889.94	5,741,386.26
预付款项	19,416,497.86	14,168,427.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558,562.27	21,886,786.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4,508,555.93	45,000,179.3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141,028.42	104,969,035.53
流动资产合计	454,838,195.03	501,263,252.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522,316.50	23,094,333.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25,906.00	1,791,54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4,246,627.93	408,318,943.45
在建工程	79,532,969.69	306,974,580.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220,511,120.19	60,056,612.4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2,835,427.97	12,835,427.97
长期待摊费用	8,016,497.24	8,638,244.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71,973.94	3,277,452.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2,881,618.78	141,627,257.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0,844,458.24	966,614,392.56
资产总计	1,695,682,653.27	1,467,877,644.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0,848,132.35	91,591,390.3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09,220.00
应付账款	37,766,750.12	45,208,955.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860,527.59	7,515,857.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190,700.93	10,671,143.99
应交税费	2,447,050.80	4,549,889.23
其他应付款	255,256.64	76,738.7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50,663.46	3,877,953.76
其他流动负债	3,677,374.72	5,032,207.40
流动负债合计	433,396,456.61	175,133,356.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1,690,246.68	63,770,246.68
应付债券	255,348,743.82	245,471,667.5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98,743.33	5,784,748.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69,621.09	8,616,366.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9,307,354.92	323,643,029.46
负债合计	762,703,811.53	498,776,386.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6,002,240.00	96,002,105.00
其他权益工具	61,173,389.10	61,174,228.9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7,969,505.21	457,965,324.19
减：库存股	8,780,431.72	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956,994.88	40,956,994.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3,570,957.32	240,051,410.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0,892,654.79	896,150,063.60
少数股东权益	82,086,186.95	72,951,194.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2,978,841.74	969,101,258.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95,682,653.27	1,467,877,644.75

法定代表人：郭清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小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虹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908,998.59	61,504,450.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76,947.79	3,551,570.32
应收账款	126,879,227.69	108,551,282.42
应收款项融资	2,823,889.94	3,861,336.26
预付款项	17,806,821.34	13,865,487.14
其他应收款	12,563,267.38	28,737,588.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2,002,855.24	32,907,305.9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494,399.56	104,432,605.87
流动资产合计	351,156,407.53	357,411,626.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0,358,011.57	285,930,028.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2,503,692.93	363,336,097.68
在建工程	72,624,401.66	299,623,466.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74,731.74	3,120,520.34
无形资产	37,805,911.83	38,227,662.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016,497.24	8,638,244.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59,367.31	3,735,823.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20,514.61	7,427,927.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3,763,128.89	1,010,039,771.43
资产总计	1,414,919,536.42	1,367,451,397.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6,656,957.07	67,566,457.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930,725.35	36,709,275.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839,942.13	6,643,504.59
应付职工薪酬	4,599,880.79	5,796,637.58
应交税费	1,954,985.39	4,344,612.83
其他应付款	17,695,000.00	6,525,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50,663.46	3,877,953.76
其他流动负债	1,806,718.65	3,264,825.00
流动负债合计	216,834,872.84	134,728,266.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1,690,246.68	63,770,246.68
应付债券	255,348,743.82	245,471,667.5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298,563.11	3,809,236.1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98,743.33	5,784,748.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27,108.22	7,729,988.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1,863,405.16	326,565,887.31
负债合计	548,698,278.00	461,294,153.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6,002,240.00	96,002,105.00
其他权益工具	61,173,389.10	61,174,228.9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8,057,045.11	458,052,864.08
减：库存股	8,780,431.7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956,994.88	40,956,994.88
未分配利润	218,812,021.05	249,971,051.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6,221,258.42	906,157,244.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4,919,536.42	1,367,451,397.8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3,708,955.58	197,830,517.25

其中：营业收入	223,708,955.58	197,830,517.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3,433,187.88	186,981,061.78
其中：营业成本	200,202,790.05	165,252,902.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26,136.86	318,503.68
销售费用	1,625,061.15	1,413,413.75
管理费用	21,840,499.70	10,781,873.49
研发费用	10,062,986.56	8,487,202.66
财务费用	7,275,713.56	727,165.7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2,072,770.55	1,195,744.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4,293.47	706,969.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41,722.92	-1,659,009.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482.8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59.33	-501,385.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45,954.67	10,591,774.86
加：营业外收入	200,714.90	5,409.60
减：营业外支出	660,577.15	30,170.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905,816.92	10,567,013.92

减：所得税费用	-1,668,856.63	345,051.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36,960.29	10,221,962.4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36,960.29	10,221,962.4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71,952.28	10,834,502.6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65,008.01	-612,540.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236,960.29	10,221,962.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371,952.28	10,834,502.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65,008.01	-612,540.1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10	0.106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07	0.12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郭清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小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虹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186,342,192.26	178,337,145.67
减：营业成本	168,611,870.98	148,667,952.15
税金及附加	2,073,838.54	203,069.83
销售费用	1,396,715.51	1,226,403.19
管理费用	11,249,908.86	5,780,454.57
研发费用	8,259,973.93	7,537,335.54
财务费用	7,404,260.50	1,278,151.1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366,032.59	1,167,687.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2,571.09	-1,601,700.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35,614.99	-1,680,051.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482.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17,046.75	11,529,715.13
加：营业外收入	182.62	0.01
减：营业外支出	160,089.47	30,170.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76,953.60	11,499,544.72
减：所得税费用	-1,526,424.28	630,244.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50,529.32	10,869,300.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50,529.32	10,869,300.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050,529.32	10,869,300.2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141,916.83	158,430,208.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46,590.50	3,140.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6,657.78	6,413,300.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375,165.11	164,846,650.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6,804,994.69	143,523,296.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271,048.09	21,913,091.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67,052.50	9,441,751.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99,270.90	5,661,97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542,366.18	180,540,11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67,201.07	-15,693,463.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990,000.00	399,534,965.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1,494.96	20,781,934.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2,603.56	451,327.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364,098.52	420,768,227.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9,326,653.21	135,889,928.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274,119.11	538,891,079.4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76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600,772.32	715,621,008.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36,673.80	-294,852,780.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5,577,057.05	122,452,331.3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06,642.18	21,415,787.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183,699.23	173,868,118.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027,331.33	40,3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900,873.04	19,263,475.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86,541.38	6,819,075.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214,745.75	66,472,551.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968,953.48	107,395,567.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0,180.22	-392,616.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54,741.17	-203,543,293.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227,861.27	385,747,573.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073,120.10	182,204,280.1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7,358,105.63	141,010,795.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99,878.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667.13	5,847,374.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571,651.67	146,858,169.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715,987.17	125,798,074.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83,720.70	18,473,178.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96,898.02	9,024,992.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6,683.27	4,023,713.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683,289.16	157,319,95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11,637.49	-10,461,788.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318,534,965.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83.34	347,402.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363,065.7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70,000.00	97,726,212.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377,583.34	424,971,646.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779,713.51	114,045,157.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900,000.00	392,891,079.4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76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6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679,713.51	732,376,237.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7,869.83	-307,404,590.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577,057.05	114,452,331.3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60,078.87	21,415,787.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37,135.92	135,868,118.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565,331.33	38,978,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503,516.92	19,248,197.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08,881.81	6,817,280.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177,730.06	65,043,477.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59,405.86	70,824,640.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0,180.22	-392,616.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25,818.42	-247,434,354.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11,554.67	351,277,847.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037,373.09	103,843,492.9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002,105.00			61,174,228.93	457,965,324.19				40,956,994.88		240,051,410.60		896,150,063.60	72,951,194.96	969,101,258.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2,105.00			61,174,228.93	457,965,324.19				40,956,994.88		240,051,410.60		896,150,063.60	72,951,194.96	969,101,258.56
三、本期增减变动	135.00			-839.83	4,181.02	8,780,431.72					36,480,453.28		45,257,408.81	9,134,991.99	36,122,416.82

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17,371,952. 28	-	17,371,952. 28		- 17,371,952. 28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35.00				4,181.02							4,316.02		4,316.02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135.00				4,181.02							4,316.02		4,316.02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839.83		8,780,431.72							-	9,134,991.99	353,720.44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02,240.00		61,173,389.10	457,969,505.21	8,780,431.72			40,956,994.88	203,570,957.32			850,892,654.79	82,086,186.95	932,978,841.7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000,000.00			61,187,354.22	454,769,357.88			38,186,474.13	240,189,885.09			890,333,071.32		890,333,071.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96,000,000. 00		61,187,354. 22	454,769,357. 88				38,186,474. 13		240,189,885. 09		890,333,071. 32	890,333,071. 32	
三、 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79.00		-503.90	2,474.84						- 8,365,497.39		- 8,363,447.45	55,192,297. 95	46,828,850.5 0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0,834,502.6 1		10,834,502.6 1	10,834,502.6 1	
(二) 所有者 投入和减 少资本	79.00											79.00	55,192,297. 95	55,192,376.9 5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79.00											79.00	55,192,297. 95	55,192,376.9 5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200,000.00		19,200,000.00		19,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19,200,000.00		19,200,000.00		19,200,000.00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03.90	2,474.84						1,970.94		1,970.94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00,079.00			61,186,850.32	454,771,832.72			38,186,474.13	231,824,387.70		881,969,623.87	55,192,297.95	937,161,921.8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002,105.00			61,174,228.93	458,052,864.08				40,956,994.88	249,971,051.37		906,157,244.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2,105.00			61,174,228.93	458,052,864.08				40,956,994.88	249,971,051.37		906,157,244.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00			-839.83	4,181.03	8,780,431.72				-31,159,030.32		-39,935,985.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50,529.32		-12,050,529.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5.00				4,181.03							4,316.0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5.00				4,181.03							4,316.0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108,501.00		-19,108,50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108,501.00		-19,108,501.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839.83		8,780,431.72						-8,781,271.55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02,240.00			61,173,389.10	458,057,045.11	8,780,431.72			40,956,994.88	218,812,021.05		866,221,258.4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000,000.00			61,187,354.22	454,728,717.01				38,186,474.13	244,236,364.59		894,338,909.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			61,187,354.22	454,728,717.01				38,186,474.13	244,236,364.59		894,338,909.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00			-503.90	2,474.84					-8,330,699.79		-8,328,649.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69,300.21		10,869,300.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200,000.00		-19,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200,000.00		-19,2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79.00		-503.90	2,474.84							2,049.94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00,079.00		61,186,850.32	454,731,191.85				38,186,474.13	235,905,664.80		886,010,260.10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广东蒙泰纺织纤维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9 月，由郭清海、郭鸿江、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林秀浩、郭丽萍、郭丽双、郭丽如、郭清河、郭贤锐、黄树忠、郭丽娜和龚萍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649 号文《关于同意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5200077874291G 的营业执照。

经过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9,600.21 万股，注册资本为 9,600.21 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揭阳市揭东区域西片工业区（揭阳市揭东区揭东开发区综合产业园龙山路南侧、车田大道西侧）。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郭清海。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化学纤维制造业。主要生产、销售丙纶长丝。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4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揭阳市华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投资”）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揭阳市海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汇投资”）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上海纳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纳塔”）	控股子公司	2	80.00	80.00
海宁广源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广源”）	控股子公司	2	51.00	51.00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4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政府补助确认、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折旧等交易和事项制定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报告五、37“收入”、39“政府补助”、25“在建工程”、24“固定资产”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将单项余额前五名或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 10%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净资产 0.5%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为重要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为重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占比超过 10%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承诺事项	将重组、并购等事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将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募投项目延期情况认定为重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月月初的市场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4)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5)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 无风险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 其他票据组合	包括除无风险银行承兑汇票组合之外的银行承兑汇票	①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②除①外其他组合：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由银行以外的付款人承兑的票据	①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②除①外其他组合：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年	3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	-----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减值。

对单项余额前五名或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 10%以上、单项金额非重大但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对单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评估。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减值。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无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保证金、应收个税、个人社保等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本组合为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减值。

不适用。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年	5.00%	3.17%-4.75%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年	5.00%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00%	19.00%-31.67%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30、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计算机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受益年限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规定年限
专利权	10 年	法定有效时间
软件	10 年	合同或协议规定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30、长期资产减值。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3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4、预计负债

不适用。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1) 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 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销售产品收入
- (2) 销售废纱及原材料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分为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两类，均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国内销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①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规定将货物交给购货方，获取购货方的签收回单的收货信息；②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或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③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出口销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①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规定将产品报关，取得出口报关单、出口装运单据、提单或货物到达目的港凭证；②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或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③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8、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之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贴息补助、稳岗补贴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办公室、宿舍等房屋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打印机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

1.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2)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详见第十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30、长期资产减值。

2.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3)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4)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回购股份

本公司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转让库存股时，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本公司注销库存股时，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母公司	15%
海宁广源	15%
上海纳塔	25%
广东纳塔	25%
甘肃纳塔	25%
华海投资	20%
海汇投资	20%

2、税收优惠

1、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4001483）》，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时间 2022 年 12 月 19 日，有效期三年。母公司 2024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3004298）》，海宁广源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时间 2023 年 12 月 8 日，有效期三年。海宁广源 2024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经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和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经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5、经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母公司、海宁广源均能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88.19	71,826.66
银行存款	144,068,116.63	169,156,034.61
其他货币资金	6,874,340.78	11,808,776.64
合计	150,944,745.60	181,036,637.91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除下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外，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6,871,625.50	5,193,556.64
合计	6,871,625.50	5,193,556.64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00
其中：		
其他（理财产品）		5,000,000.00
其中：		
合计		5,000,000.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87,897.75	5,447,777.59
合计	3,587,897.75	5,447,777.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067,011.20	2,149,354.15
合计	22,067,011.20	2,149,354.15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1,752,853.19	119,604,603.76
1 至 2 年	10,104,681.47	2,633,271.56
2 至 3 年	672,833.75	489,906.73
3 年以上	8,764,382.56	8,481,250.11
3 至 4 年	8,057,566.25	7,946,654.46
4 至 5 年	158,214.19	181,288.18
5 年以上	548,602.12	353,307.47
合计	151,294,750.97	131,209,032.1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79,387.28	5.14%	6,223,509.82	80.00%	1,555,877.46	7,779,387.28	5.93%	6,223,509.82	80.00%	1,555,877.4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3,515,363.69	94.86%	8,614,223.89	6.00%	134,901,139.80	123,429,644.88	94.07%	6,972,500.97	5.65%	116,457,143.91
其中：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组	143,515,363.69	94.86%	8,614,223.89	6.00%	134,901,139.80	123,429,644.88	94.07%	6,972,500.97	5.65%	116,457,143.91

合										
合计	151,294,750.97	100.00%	14,837,733.71	9.81%	136,457,017.26	131,209,032.16	100.00%	13,196,010.79	10.06%	118,013,021.3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单项计提法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顺良发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7,779,387.28	6,223,509.82	7,779,387.28	6,223,509.82	80.00%	客户逾期未收回
合计	7,779,387.28	6,223,509.82	7,779,387.28	6,223,509.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账龄分析法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31,752,853.19	6,587,642.66	5.00%
1-2 年	10,104,681.47	1,010,468.15	10.00%
2-3 年	672,833.75	201,850.13	30.00%
3-4 年	278,178.97	139,089.49	50.00%
4-5 年	158,214.19	126,571.35	80.00%
5 年以上	548,602.12	548,602.12	100.00%
合计	143,515,363.69	8,614,223.8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23,509.82					6,223,509.82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6,972,500.97	1,641,722.92				8,614,223.89
合计	13,196,010.79	1,641,722.92				14,837,733.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9,970,119.87		19,970,119.87	13.20%	998,505.99
第二名	11,282,665.74		11,282,665.74	7.46%	466,767.57
第三名	8,628,237.74		8,628,237.74	5.70%	548,780.12
第四名	7,779,387.28		7,779,387.28	5.14%	6,223,509.82
第五名	7,223,333.79		7,223,333.79	4.77%	361,166.69
合计	54,883,744.42		54,883,744.42	36.27%	8,598,730.19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个数：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23,889.94	5,741,386.26
合计	3,223,889.94	5,741,386.2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于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23,889.94	
合计	3,223,889.94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558,562.27	21,886,786.37

合计	7,558,562.27	21,886,786.37
----	--------------	---------------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土地保证金	5,530,000.00	20,000,000.00
设计费	905,660.38	905,660.38
技术服务费	657,821.65	684,182.07
展会费	10,000.00	84,700.00
租金	141,936.40	0.00
其他	313,143.84	212,243.92
合计	7,558,562.27	21,886,786.3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28,562.27	21,855,039.59
1 至 2 年	5,530,000.00	11,746.78
2 至 3 年		20,000.00
合计	7,558,562.27	21,886,786.3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58,562.27	100.00%			7,558,562.27	21,886,786.37	100.00%			21,886,786.37
其中：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5,530,000.00	73.16%			5,530,000.00	20,020,000.00	91.47%			20,020,000.00
组合 3：其他组合	2,028,562.27	26.84%			2,028,562.27	1,866,786.37	8.53%			1,866,786.37

合计	7,558,562.27	100.00%			7,558,562.27	21,886,786.37	100.00%			21,886,786.37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第一名	5,530,0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组合 3. 其他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028,562.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

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土地保证金	5,530,000.00	1至2年	73.16%	
第二名	设计费	905,660.38	1年以内(含1年)	11.98%	
第三名	技术服务费	292,452.82	1年以内(含1年)	3.87%	
第四名	技术服务费	194,819.56	1年以内(含1年)	2.58%	
第五名	技术服务费	80,188.68	1年以内(含1年)	1.06%	
合计		7,003,121.44		92.6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母公司账户的资金，也无通过资金集中管理拆借给所属集团内其他成员单位的资金。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416,497.86	100.00%	14,168,427.77	100.00%

合计	19,416,497.86		14,168,427.77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报告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11,836,608.17	60.96	2024 年 6 月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3,527,530.28	18.17	2024 年 6 月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1,554,191.33	8.00	2024 年 6 月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673,378.28	3.47	2024 年 6 月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507,551.18	2.61	2024 年 6 月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8,099,259.24	93.22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750,166.27		26,750,166.27	20,468,381.85		20,468,381.85
在产品	5,687,217.57		5,687,217.57	1,426,052.57	6,654.49	1,419,398.08
库存商品	50,408,905.89		50,408,905.89	16,984,418.14	92,828.31	16,891,589.83
周转材料	1,224,854.51		1,224,854.51	780,257.36		780,257.36
发出商品	259,208.43		259,208.43	5,320,679.86		5,320,679.86
委托加工物资	178,203.26		178,203.26	119,872.41		119,872.41

合计	84,508,555.9 3		84,508,555.9 3	45,099,662.1 9	99,482.80	45,000,179.3 9
----	-------------------	--	-------------------	-------------------	-----------	-------------------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 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 资源存货	合计
----	-----------	-----------------	-------------------	----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6,654.49			6,654.49		
库存商品	92,828.31			92,828.31		
合计	99,482.80			99,482.80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款	576,448.87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80,000,000.00
增值税留抵扣额	38,564,579.55	24,969,035.53
合计	49,141,028.42	104,969,035.5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不适用。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期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第一名	1,791,540.00	134,366.00				125,407.80	1,925,906.00	战略性长期持有
合计	1,791,540.00	134,366.00				125,407.80	1,925,906.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本期不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不适用。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揭阳	23,09		14,90		-						37,52	
巨正源	4,333.81		0,000.00		472,017.31						2,316.50	
小计	23,094,333.81		14,900,000.00		-472,017.31						37,522,316.50	
合计	23,094,333.81		14,900,000.00		-472,017.31						37,522,316.5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44,184,413.09	408,256,728.61
固定资产清理	62,214.84	62,214.84
合计	644,246,627.93	408,318,943.4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7,205,063.94	134,990,388.47	2,761,703.87	4,183,815.23	479,140,971.51
2. 本期增加金额	28,877,791.97	224,019,623.78	211,044.25	371,782.90	253,480,242.90
(1) 购置			211,044.25	278,756.35	489,800.60
(2) 在建工程转入	28,877,791.97	224,019,623.78		93,026.55	252,990,442.3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97,189.51			397,189.51
(1) 处置或报废		397,189.51			397,189.51
4. 期末余额	366,082,855.91	358,612,822.74	2,972,748.12	4,555,598.13	732,224,024.9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579,882.75	61,319,459.53	1,875,509.38	2,109,391.24	70,884,242.90
2. 本期增加金额	5,766,376.06	11,398,152.08	125,543.88	229,022.74	17,519,094.76
(1) 计提	5,766,376.06	11,398,152.08	125,543.88	229,022.74	17,519,094.76
3. 本期减少金额		363,725.85			363,725.85
(1) 处置或报废		363,725.85			363,725.85
4. 期末余额	11,346,258.81	72,353,885.76	2,001,053.26	2,338,413.98	88,039,611.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4,736,597.10	286,258,936.98	971,694.86	2,217,184.15	644,184,413.09
2. 期初账面价值	331,625,181.19	73,670,928.94	886,194.49	2,074,423.99	408,256,728.6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0,703,538.17	办理中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生产设备	62,214.84	62,214.84
合计	62,214.84	62,214.8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9,532,969.69	306,974,580.44
合计	79,532,969.69	306,974,580.4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2.3 万吨聚丙烯纤维扩	70,678,019.62		70,678,019.62	189,490,733.88		189,490,733.88

产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机器设备安装调试			0.00	7,338,974.91		7,338,974.91
年产1万吨膨体连续长丝（BCF）以及0.5万吨细旦加弹长丝（DTY）技术改造项目	1,257,042.41		1,257,042.41	109,128,173.52		109,128,173.52
软件安装工程	708,090.18		708,090.18	1,016,698.13		1,016,698.13
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碳纤维及6万吨差别化腈纶项目	6,790,383.08		6,790,383.08			
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万吨级碳纤维建设项目	99,434.40		99,434.40			
合计	79,532,969.69		79,532,969.69	306,974,580.44		306,974,580.4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2.3 万吨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38,095,300.00	189,490,733.88	15,856,364.84	134,669,079.10		70,678,019.62	90.27%	90.27%				募集资金
年产 1 万吨膨体连续长丝 (BCF) 以及 0.5 万吨细旦加弹长丝 (DTY) 技术改造项目	218,120,060.00	109,128,173.52	8,483,916.61	116,355,047.72		1,257,042.41	85.04%	85.04%	24,330,027.24	7,546,278.70	8.70%	募集资金
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碳纤维及 6 万吨差别化	4,794,586,500.00		6,790,383.08			6,790,383.08	0.14%	0.14%				其他

腈纶项目												
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万吨级碳纤维建设项目	3,233,000,000.00		99,434.40			99,434.40	0.00%	0				其他
合计	8,683,801,860.00	298,618,907.40	31,230,098.93	251,024,126.82	0.00	78,824,879.51			24,330,027.24	7,546,278.70	8.7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9,871,642.68	4,843,822.57		4,169,026.18	1,434,442.16	3,745.14	70,322,678.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62,369,958.08				268,322.17		162,638,280.25
(1) 购置	162,369,958.08				268,322.17		162,638,280.2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28,596.39		928,596.39
(1) 处置					928,596.39		928,596.39
4. 期末余额	222,241,600.76	4,843,822.57		4,169,026.18	774,167.94	3,745.14	232,032,362.5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875,353.17	593,066.10		1,657,528.90	756,535.89	1,087.30	9,883,571.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604,082.12	349,377.34		195,701.08	33,887.13	724.86	2,183,772.53

(1) 计提	1,604,082.12	349,377.34		195,701.08	33,887.13	724.86	2,183,772.53
3. 本期 减少金额					546,101.49		546,101.49
(1) 处置					546,101.49		546,101.49
4. 期末 余额	8,479,435.29	942,443.44		1,853,229.98	244,321.53	1,812.16	11,521,242.40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382,494.90		382,494.90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382,494.90		382,494.90
(1) 处置					382,494.90		382,494.90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213,762,165.47	3,901,379.13		2,315,796.20	529,846.41	1,932.98	220,511,120.19
2. 期初 账面价值	52,996,289.51	4,250,756.47		2,511,497.28	295,411.37	2,657.84	60,056,612.4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无形 资产	自行开发的数据资源 无形资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 资源无形资产	合计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海宁广源化纤有限公司	12,835,427.97					12,835,427.97
合计	12,835,427.97					12,835,427.9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海宁广源化纤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	海宁广源化纤有限公司、根据公司管理要求和业务模块划分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2023年4月，本公司以人民币38,760,000.00元收购海宁广源51.00%股权。收购日海宁广源净资产公允价值为50,832,494.17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25,924,572.03的差额12,835,427.97元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海宁广源化纤有限公司	83,462,597.91	83,823,700.00	0.00	2024 年至 2028 年为预测期；2029 年至以后为稳定期永续期，详细预测期 5 年	营业收入预测期增长率 20%-33%； 毛利率 19.77%~22.84%； 税前折现率 9.80%	稳定期增长率为 0%	稳定期 2029 年至永续年限，根据前阶段最后一年 2028 年的预期收益额水平，估算预测期后阶段稳定的自由现金流量
合计	83,462,597.91	83,823,700.00	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款	8,638,244.47	254,002.09	875,749.32		8,016,497.24
合计	8,638,244.47	254,002.09	875,749.32		8,016,497.2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837,733.73	2,225,660.06	13,677,988.49	2,051,698.27
政府补助	5,298,743.33	794,811.50	5,784,748.27	867,712.24
股权激励	2,186,946.80	328,042.02	2,186,946.84	328,042.0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	156,402.38	23,460.36	199,998.65	29,999.80
合计	22,479,826.24	3,371,973.94	21,849,682.25	3,277,452.3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624,817.50	1,143,722.63	9,029,709.20	1,354,456.38
应付债券	38,839,323.07	5,825,898.46	48,412,737.00	7,261,910.55
合计	46,464,140.57	6,969,621.09	57,442,446.20	8,616,366.9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71,973.94		3,277,452.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69,621.09		8,616,366.9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1,904,549.31	14,452,381.09
合计	21,904,549.31	14,452,381.0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137,315.62	1,246,365.58	
2025 年	1,240,546.56	1,240,546.56	
2026 年	1,038,123.92	1,038,123.92	
2027 年	111,648.71	111,648.71	
2028 年	10,815,696.32	10,815,696.32	
2029 年	18,602,420.26		
合计	32,945,751.39	14,452,381.0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219,244,803.98		219,244,803.98	78,970,834.16		78,970,834.16
预付工程款	1,631,089.62		1,631,089.62	3,420,867.46		3,420,867.46
预付软件款	160,469.18		160,469.18			
预付土地价款及契税、森林植被恢复费	11,845,256.00		11,845,256.00	59,235,556.00		59,235,556.00
合计	232,881,618.78		232,881,618.78	141,627,257.62		141,627,257.6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871,625.50	6,871,625.50	冻结	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808,776.64	11,808,776.64	冻结	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4,935,154.50	4,935,154.50	抵押	银行借款	10,040,268.52	6,960,343.04	抵押	贷款或开立信用证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37,406,433.35	37,406,433.35	抵押	银行借款	53,327,745.98	46,656,889.61	抵押	贷款或开立信用证抵押担保
合计	49,213,213.35	49,213,213.35			75,176,791.14	65,426,009.2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9,950,000.00	
抵押借款	21,004,929.16	
信用借款	149,652,027.91	91,493,808.62
未到期应付利息	241,175.28	97,581.76
合计	370,848,132.35	91,591,390.3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609,220.00
合计		6,609,22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7,969,996.20	4,965,575.29
应付设备款	10,991,564.38	12,271,305.72
应付运费	2,342,096.01	1,239,015.40
应付工程款	12,846,936.16	26,517,021.39
其他	3,616,157.37	216,038.09

合计	37,766,750.12	45,208,955.89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382,500.00	未结算
第二名	237,342.26	未结算
合计	619,842.2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55,256.64	76,738.71
合计	255,256.64	76,738.71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费	254,159.20	23,235.21
其他	1,097.44	53,503.50
合计	255,256.64	76,738.7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6,860,527.59	7,515,857.37
合计	6,860,527.59	7,515,857.3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10,538,256.09	29,782,128.15	34,235,911.26	6,084,472.9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2,887.90	1,862,712.39	1,889,372.34	106,227.95
合计	10,671,143.99	31,644,840.54	36,125,283.60	6,190,700.9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229,880.50	27,137,126.73	31,532,901.20	5,834,106.03
2、职工福利费	88,241.02	1,010,039.84	974,561.45	123,719.41
3、社会保险费	72,736.24	919,449.99	924,811.09	67,375.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7,367.25	839,307.30	846,659.82	60,014.73
工伤保险费	5,368.99	80,142.69	78,151.27	7,360.41
4、住房公积金		372,839.00	372,839.00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7,398.33	342,672.59	430,798.52	59,272.40
合计	10,538,256.09	29,782,128.15	34,235,911.26	6,084,472.9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8,494.44	1,798,911.19	1,824,534.18	102,871.45
2、失业保险费	4,393.46	63,801.20	64,838.16	3,356.50
合计	132,887.90	1,862,712.39	1,889,372.34	106,227.9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0,799.75	0.00
企业所得税	231,217.38	3,797,427.89
个人所得税	137,172.94	140,172.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39	0.00
房产税	1,563,263.98	511,929.25
教育费附加	90.28	259.62
土地使用税	230,266.00	61,165.71
印花税	94,114.08	38,934.00
合计	2,447,050.80	4,549,889.2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80,000.00	3,578,008.4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270,663.46	299,945.30
合计	5,350,663.46	3,877,953.7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41,350.86	197,650.54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背书结算的负债	3,336,023.86	4,834,556.86
合计	3,677,374.72	5,032,207.4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1,000,000.00	22,000,000.00
抵押借款	44,770,246.68	45,270,246.68
信用借款	0	78,008.4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80,000.00	-3,578,008.46
合计	61,690,246.68	63,770,246.6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1年12月24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HTZ440790000GDZC2021N003”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800.00万元。同时，签订了编号为“HTC440790000YSZK2021N001”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以母公司聚丙烯纤维扩产及研发中心住房租赁项目所有经营收入产生的应收账款设定质押。并由海汇投资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签订了编号为“HTC440790000ZGDB2021N009”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截止2024年6月30日，已归还上述银行借款人民币168.00万元，尚未归还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632.00万元。

2023年5月7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粤交银揭东2023年借字0004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300.00万元。同时，签订了编号为“粤交银揭东2023年股质字0001号”的《股权质押合同》，出质人为母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经归还上述银行借款人民币200.00万元，尚未归还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100.00万元。

2023年6月13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GDK476990120221828”《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8,500.00万元。同时，签订了编号为“GDY476990120233401”的《不动产抵押合同》，由母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截至2024年6月30日，收到借款金额人民币共1,845.02万元，上述银行借款尚未归还。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256,548,511.02	245,771,612.8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199,767.20	-299,945.30
合计	255,348,743.82	245,471,667.5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蒙泰转债12316	300,000,000.00	0.60%	2022年11月02	6年	300,000,000.00	245,771,612.88		899,830.65	9,880,567.49	3,500.00	256,548,511.02	否

6			日										
合计					300,000.00	245,771.61		899,830.65	9,880,567.49	3,500.00		256,548.51	1.02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6号）和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蒙泰转债”自2023年5月8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可转债转股的起止日期：自2023年5月8日至2028年11月1日。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784,748.27		486,004.94	5,298,743.33	详见说明
合计	5,784,748.27		486,004.94	5,298,743.33	

其他说明：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转型升级直接补助专项资金	77,537.45			8,514.04		69,023.41	与资产相关
2019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919,665.09			96,674.50		822,990.59	与资产相关
2020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414,644.56			129,661.50		1,284,983.06	与资产相关
2021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098,928.75			94,499.94		1,004,428.81	与资产相关
2022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518,608.08			106,654.98		1,411,953.10	与资产相关
2023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755,364.34			49,999.98		705,364.3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784,748.27			486,004.94		5,298,743.33	---

政府补助说明：

说明 1：根据揭阳市揭东区经济信息化和科技局-揭阳市揭东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7 年揭东区工业企业转型升级直接补助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揭东经科[2019]21 号）决定，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收到款项 210,600.00 元。该项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分期确认，2024 半年度确认收益 8,514.04 元。

说明 2：根据揭阳市揭东区经济信息化和科技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民营经济及中小微企业发展）计划的通知》（揭东经科[2019]29 号），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收到专项款 640,000.00 元。该项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分期确认，2024 半年度确认收益 32,000.02 元。

说明 3：根据揭阳市揭东区工业和信息化和科技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产业创新能力和平台建设）及（工业企业转型升级）支持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揭东工科【2019】4 号），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收到专项款 662,500.00 元。该项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分期确认，2024 半年度确认收益 33,116.32 元。

说明 4：根据揭阳市揭东区工业和信息化和科技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工业互联网发展）使用计划的通知》（揭东工科[2019]9 号），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收到专项款 300,000.00 元。该项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分期确认，2024 半年度确认收益 15,000.00 元。

说明 5：根据揭阳市揭东区工业和信息化和科技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加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奖励力度（按标准落实奖励比例）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揭东工科【2019】15 号，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收到专项款 331,300.00 元。该项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分期确认，2024 半年度确认收益 16,558.16 元。

说明 6：根据揭阳市揭东区工业和信息化和科技局《揭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产业创新能力和平台建设资金、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揭东工科【2020】10 号，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9 日收到专项款 2,394,600.00 元。该项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分期确认，2024 半年度确认收益 119,661.50 元。

说明 7：根据揭阳市揭东区工业和信息化和科技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工业互联网发展）使用计划的通知》（揭东工科[2020]21 号），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收到专项款 200,000.00 元，该项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分期确认，2024 半年度确认收益 10,000.00 元。

说明 8：根据揭阳市揭东区工业和信息化和科技局《下达 2021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计划的通知》（揭东工科[2021]15 号），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收到专项款 1,890,000.00 元，该项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分期确认，2024 半年度确认收益 94,499.94 元。

说明 9：根据揭阳市揭东区工业和信息化和科技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第二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揭市工信[2022]38 号），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收到专项款 1,000,000.00 元，2022 年 9 月 20 日收到专项款 1,133,100.00 元，该项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分期确认，2024 半年度确认收益 106,654.98 元。

说明 10：根据揭阳市揭东区工业和信息化科技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揭市工信[2023]24 号），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收到专项款 1,000,000.00 元，该项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分期确认，2024 半年度确认收益 49,999.98 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6,002,105.00				135.00	135.00	96,002,240.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数变动主要是可转债转股，转股数量为 135.00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发行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股息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续期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 11 月 2 日	第一年 0.40%、 第二年 0.60%、 第三年 1.20%、 第四年 1.80%、 第五年 2.50%、 第六年 3.00%	100.00	2,999,418.00	299,941,800.00	2028 年 11 月 1 日	自 2023 年 5 月 8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详见说明
合计	---	---	100.00	2,999,418.00	299,941,800.00	---	---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2,999,453.00	61,174,228.93			35.00	839.83	2,999,418.00	61,173,389.10
合计	2,999,453.00	61,174,228.93			35.00	839.83	2,999,418.00	61,173,389.1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6号）和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蒙泰转债”自2023年5月8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可转债转股的起止日期：自2023年5月8日至2028年11月1日。截至2024年第二季度末，公司剩余可转债为2,999,418张，剩余可转债票面总金额为299,941,800.00元人民币。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4,626,805.48	4,181.02		454,630,986.50
其他资本公积	3,338,518.71			3,338,518.71
合计	457,965,324.19	4,181.02		457,969,505.2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	0.00	8,780,431.72	0.00	8,780,431.72
合计	0.00	8,780,431.72	0.00	8,780,431.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956,994.88			40,956,994.88
合计	40,956,994.88			40,956,994.8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0,051,410.60	240,189,885.0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0,051,410.60	240,189,885.0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371,952.28	10,834,502.6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108,501.00	19,2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3,570,957.32	231,824,387.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2,230,592.15	200,090,904.02	197,604,550.12	165,202,114.36
其他业务	1,478,363.43	111,886.03	225,967.13	50,788.05
合计	223,708,955.58	200,202,790.05	197,830,517.25	165,252,902.4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化学纤维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22,230,592.15	200,090,904.02	1,478,363.43	111,886.03	223,708,955.58	200,202,790.05
其中：										
差别化丙纶长丝					117,909,708.01	101,689,449.68			117,909,708.01	101,689,449.68
常规丙纶长丝					94,311,384.15	91,251,460.40			94,311,384.15	91,251,460.40
锦纶丝					10,009,499.99	7,149,993.94			10,009,499.99	7,149,993.94
其他							1,478,363.43	111,886.03	1,478,363.43	111,886.03
按经营地区分类					222,230,592.15	200,090,904.02	1,478,363.43	111,886.03	223,708,955.58	200,202,790.05
其										

中										
东北地区					1,648,180.91	732,553.72			1,648,180.91	732,553.72
华北地区					403,617.82	316,521.01			403,617.82	316,521.01
华东地区					137,828,409.49	125,867,324.46	1,076,195.28	60,638.09	138,904,604.77	125,927,962.55
华南地区					45,875,391.72	41,179,554.22	402,168.15	51,247.94	46,277,559.87	41,230,802.16
华中地区					244,538.92	242,410.96			244,538.92	242,410.96
境外					36,136,891.87	31,675,694.12			36,136,891.87	31,675,694.12
西南地区					93,561.43	76,845.53			93,561.43	76,845.53
市场或客户类型					222,230,592.15	200,090,904.02	1,478,363.43	111,886.03	223,708,955.58	200,202,790.05
其中：										
合同类型					222,230,592.15	200,090,904.02	1,478,363.43	111,886.03	223,708,955.58	200,202,790.05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					222,230,592.15	200,090,904.02	1,478,363.43	111,886.03	223,708,955.58	200,202,790.05

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222,230,592.15	200,090,904.02	1,478,363.43	111,886.03	223,708,955.58	200,202,790.05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222,230,592.15	200,090,904.02	1,478,363.43	111,886.03	223,708,955.58	200,202,790.05
其中：										
直销					204,571,723.16	186,147,136.17	1,478,363.43	111,886.03	206,050,086.59	186,259,022.20
贸易商					17,658,868.99	13,943,767.85			17,658,868.99	13,943,767.85
合计					222,230,592.15	200,090,904.02	1,478,363.43	111,886.03	223,708,955.58	200,202,790.0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丙纶纤维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货物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的时点确认收入，取得无条件收款的权利，商品质量保证按照行业标准要求执行。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2,098,298.28 元，其中，22,098,298.28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不适用。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139.48	8,637.20
教育费附加	111,507.39	6,170.18
房产税	1,580,063.98	33,726.00
土地使用税	256,729.68	97,070.93
车船使用税	1,276.40	660.00
印花税	320,376.19	172,239.37
契税	43.74	
合计	2,426,136.86	318,503.6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648,252.31	4,633,712.45
办公费	1,429,776.05	841,633.80
差旅费	459,747.70	199,957.26
招待费	605,681.79	497,786.59
水电费	1,442,024.88	443,629.83
中介费	1,555,445.79	1,317,864.92
折旧摊销	4,575,365.99	1,979,123.04
其他	1,124,205.19	868,165.60
合计	21,840,499.70	10,781,873.4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146,566.74	130,289.48

广告费	132,660.74	241,323.91
招待费	60,871.26	49,797.46
职工薪酬	1,158,580.53	926,978.45
其他	126,381.88	65,024.45
合计	1,625,061.15	1,413,413.7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薪酬	3,509,487.52	2,596,666.49
研发耗材	5,068,177.62	4,709,871.36
研发设备折旧	716,215.52	426,551.61
辅料及其他	769,105.90	754,113.20
合计	10,062,986.56	8,487,202.6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266,664.91	3,776,264.34
减：利息收入	1,129,350.41	3,686,391.73
汇兑损益	47,613.72	491,519.60
银行手续费	90,785.34	145,773.58
合计	7,275,713.56	727,165.7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916,859.76	1,112,847.43
代扣代收和代征税款手续费	127,910.81	54,897.41
减免税额	27,999.98	27,999.99
合计	2,072,770.55	1,195,744.83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2,017.31	-102,803.1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47,987.5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049.0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099.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59,773.80	251,150.88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收益		-89,366.13
合计	-234,293.47	706,969.1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641,722.92	-1,659,009.40
合计	-1,641,722.92	-1,659,009.4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9,482.80	0.00
合计	99,482.80	0.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7,959.33	-501,385.19
合计	-17,959.33	-501,385.19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设备报废搬迁处置收益	122,440.71	0.00	122,440.71
其他	78,274.19	5,409.60	78,274.19
合计	200,714.90	5,409.60	200,714.9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0.00	30,000.00	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2,830.20	0.00	152,830.20
其他	507,746.95	170.54	507,746.95
合计	660,577.15	30,170.54	660,577.1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0.00	2,409,940.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68,856.63	-2,064,888.63
合计	-1,668,856.63	345,051.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905,816.9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85,872.5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67,026.8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469.5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52.5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44,869.56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1,506,057.98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13,622.44
免于补税的投资收益	31,836.52
所得税费用	-1,668,856.6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94,444.02	4,272,628.65
政府补助	0.00	2,127,440.59
保证金	20,000.00	0.00
其他	372,213.76	13,231.56
合计	1,386,657.78	6,413,300.8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289,629.82	361,244.41
管理费用	6,291,049.83	3,683,155.66
研发费用	450,203.22	675,691.33
保证金		147,759.56
其他	268,388.03	794,122.42
合计	7,299,270.90	5,661,973.3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股权评估费		80,000.00
理财		2,000,000.00
合计		2,08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5,127,032.96	21,471,298.59
差别化股息红利个税	222,850.66	-100,249.89
债券募集资金收益	3,110,195.25	44,738.45
原股东收储补偿尾款	9,058,816.00	0.00
承兑保证金利息收入	87,747.31	0.00
合计	17,606,642.18	21,415,787.1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中介机构费用	0.00	70,000.00
信用证或商业汇票保证金	6,886,036.17	5,339,083.00
代扣代缴股东个人所得税	222,845.64	1,385,269.17
其他	0.00	24,723.69
收储补偿款尾款原股东独享	6,177,659.57	0.00
合计	13,286,541.38	6,819,075.8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236,960.29	10,221,962.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99,482.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721,413.38	2,860,374.17
使用权资产折旧	0.00	
无形资产摊销	1,089,806.99	696,119.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75,749.32	929,186.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06.10	501,385.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389.49	92,052.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603,557.91	-78,169.3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5,759.22	706,969.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24,460.09	-375,057.62

“—”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02,880.38	207,499.8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408,893.74	-9,347,027.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43,994.45	-96,233,258.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651,918.79	72,465,490.26
其他	1,629,507.06	1,659,009.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67,201.07	-15,693,463.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4,073,120.10	182,204,280.1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69,227,861.27	385,747,573.5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54,741.17	-203,543,293.4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4,073,120.10	169,227,861.27
其中：库存现金	2,288.19	71,826.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4,068,116.63	169,156,034.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15.2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073,120.10	169,227,861.27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013,800.88
其中：美元	19,949.40	7.1268	142,175.38
欧元	896,880.00	7.6617	6,871,625.50
港币			

应收账款			5,661,114.66
其中：美元	794,341.74	7.1268	5,661,114.66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不适用。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薪酬	3,509,487.52	2,596,666.49
研发耗材	5,068,177.62	4,709,871.36
研发设备折旧	716,215.52	426,551.61
辅料及其他	769,105.90	754,113.20
合计	10,062,986.56	8,487,202.6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062,986.56	8,487,202.66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不适用。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不适用。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不适用。

6、其他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海投资	3,000,000.00	广东省揭阳市	广东省揭阳市	实业、创业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海汇投资	3,000,000.00	广东省揭阳市	广东省揭阳市	实业、创业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纳塔	25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化学纤维制造	80.00%		设立
海宁广源	24,500,000.00	浙江省海宁市	浙江省海宁市	化学纤维制造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纳塔	20.00%	-1,512,243.64	0.00	55,948,454.98
海宁广源	49.00%	647,235.63	0.00	26,137,731.9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纳塔	87,166,636.96	395,450,992.56	482,617,629.52	201,118,420.33		201,118,420.33	107,839,443.40	133,913,164.00	241,752,607.40	2,692,180.03		2,692,180.03
海宁广源	28,232,511.34	59,362,852.51	87,595,363.85	33,109,331.07	1,143,722.63	34,253,053.70	37,111,175.27	60,485,812.61	97,596,987.88	44,221,110.39	1,354,456.38	45,575,566.7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纳塔	0.00	-7,561,218.18	-7,561,218.18	-9,488,365.62	0.00	-2,261,488.19	-2,261,488.19	-2,286,733.18
海宁广源	37,366,763.32	1,320,889.04	1,320,889.04	-3,534,515.81	19,493,371.58	808,561.23	808,561.23	-3,102,469.91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揭阳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揭阳市	广东省揭阳市	合成材料制造	12.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021 年 3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与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正源股份”）共同投资设立揭阳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其中公司

持股 12.00%，认缴出资人民币 1,200.00 万元；依据双方签署的《合资合作协议》，公司可向参股公司委派一名董事、副总经理，对参股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联营公司的持股比例仍然为 12%，表决权未发生变化。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68,320,566.32	72,430,220.22
非流动资产	249,018,958.67	123,019,701.51
资产合计	317,339,524.99	195,449,921.73
流动负债	2,554,967.25	2,062,701.94
非流动负债	1,965,253.54	934,438.40
负债合计	4,520,220.79	2,997,140.3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12,819,304.20	192,452,781.3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7,538,316.50	23,094,333.7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7,522,316.50	23,094,333.8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84,994.18	0.00
净利润	-3,933,477.19	-857,028.5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933,477.19	-857,028.5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6、其他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 益金额	本期其 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 关
递延收益	5,784,748.27			486,004.94		5,298,743.33	
企业转型升级直接补 助专项资金	77,537.45			8,514.04		69,023.41	与资产 相关
2019 年省级促进经 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 金	919,665.09			96,674.50		822,990.59	与资产 相关
2020 年省级促进经 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 金	1,414,644.56			129,661.50		1,284,983.06	与资产 相关
2021 年省级促进经 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 金	1,098,928.75			94,499.94		1,004,428.81	与资产 相关
2022 年省级促进经 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 金	1,518,608.08			106,654.98		1,411,953.10	与资产 相关
2023 年省级促进经 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 金	755,364.34			49,999.98		705,364.36	与资产 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486,004.94	512,206.7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可转换债券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来得出预期损失。

（二）流动性风险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财务中心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

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三）市场风险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中心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3,223,889.94	3,223,889.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25,906.00	1,925,906.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额直接应用第三方机构（主要系银行金融机构）提供的结算金额确认，截止日无法获取第 3 层次不可观察输入值信息，因此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与成本近似。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款项和长期借款。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郭清海。

其他说明：

郭清海报告期末直接持有公司的 38.25%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鸿江为郭清海之弟，持有公司 18.00%的股份。郭丽双为郭清海之姐，持有公司 1.95%的股份。郭丽如为郭清海之姐，持有公司 1.95%的股份。郭清河为郭清海之弟，持有公司 1.95%的股份。郭贤锐为郭清海之父，持有公司 1.50%的股份。郭丽娜为郭清海之妹，持有公司 1.20%的股份。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详见第十节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详见第十节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联营企业与本公司未发生关联方交易。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海宁广源股东海南海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浙江力佳隆毛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海宁广源股东海南海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兄弟公司
浙江马力毛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海宁广源股东海南海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兄弟公司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 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956,974.08	12,871,440.67
浙江力佳隆毛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82,548.29	1,013,387.90
浙江马力毛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94,281.06	3,842,752.6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4年04月30日	2024年05月27日	贷款周转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宁力佳隆	44635.21	322271.67
浙江力佳隆	77163.5	113952.02
浙江马力	700264.11	1402754.83

(8) 其他关联交易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马力毛刷有限公司	8,749,688.12	437,484.41	8,686,698.56	434,334.93
应收账款	浙江力佳隆毛刷有限公司	820,065.96	41,003.30	1,335,096.29	66,754.81
应收账款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10,400,365.79	520,018.29	8,448,945.10	422,447.26
应收票据	浙江马力毛刷有限公司	400,000.00	0.00	1,600,000.00	0.00
应收票据	浙江力佳隆毛刷有限公司	1,875,009.96	0.00	1,800,416.40	0.00
应收票据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1,000,000.00	0.00	7,808,197.19	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	0.00	872,352.78

	限公司		
--	-----	--	--

7、关联方承诺

不适用。

8、其他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6、其他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不适用。

8、其他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1,670,969.43	109,644,878.55
1 至 2 年	10,104,681.47	2,633,271.56
2 至 3 年	672,833.75	489,906.73
3 年以上	8,764,382.56	8,481,250.11
3 至 4 年	8,057,566.25	7,946,654.46
4 至 5 年	158,214.19	181,288.18
5 年以上	548,602.12	353,307.47
合计	141,212,867.21	121,249,306.9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79,387.28	5.51%	6,223,509.82	80.00%	1,555,877.46	7,779,387.28	6.42%	6,223,509.82	80.00%	1,555,877.4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433,479.93	94.49%	8,110,129.70	6.08%	125,323,350.23	113,469,919.67	93.58%	6,474,514.71	5.71%	106,995,404.96
其中：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133,433,479.93	94.49%	8,110,129.70	6.08%	125,323,350.23	113,469,919.67	93.58%	6,474,514.71	5.71%	106,995,404.96
合计	141,212,867.21	100.00%	14,333,639.52	10.15%	126,879,227.69	121,249,306.95	100.00%	12,698,024.53	10.47%	108,551,282.4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单项计提法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顺良发工业 (深圳)有限公司	7,779,387.28	6,223,509.82	7,779,387.28	6,223,509.82	80.00%	客户逾期未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账龄分析法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1,670,969.43	6,083,548.47	5.00%
1-2 年	10,104,681.47	1,010,468.15	10.00%
2-3 年	672,833.75	201,850.13	30.00%
3-4 年	278,178.97	139,089.49	50.00%
4-5 年	158,214.19	126,571.35	80.00%
5 年以上	548,602.12	548,602.12	100.00%
合计	133,433,479.93	8,110,129.7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23,509.82					6,223,509.82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组合	6,474,514.71	1,635,614.99				8,110,129.70
合计	12,698,024.53	1,635,614.99				14,333,639.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7,891,272.69		17,891,272.69	12.67%	894,563.63
第二名	11,282,665.74		11,282,665.74	7.99%	466,767.57
第三名	8,628,237.74		8,628,237.74	6.11%	548,780.12
第四名	7,779,387.28		7,779,387.28	5.51%	6,223,509.82
第五名	7,223,333.79		7,223,333.79	5.12%	361,166.69
合计	52,804,897.24		52,804,897.24	37.40%	8,494,787.8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563,267.38	28,737,588.05
合计	12,563,267.38	28,737,588.0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2,150,000.00	28,350,000.00
技术服务费	209,708.45	236,068.87
展会费	10,000.00	84,700.00
其他	193,558.93	66,819.18
合计	12,563,267.38	28,737,588.0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563,267.38	28,737,588.05
合计	12,563,267.38	28,737,588.0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563,267.38	100.00%			12,563,267.38	28,737,588.05	100.00%			28,737,588.05
其中：										
组合 1. 合	12,150,000.00	96.71%			12,150,000.00	28,350,000.00	98.65%			28,350,000.00

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组合 3. 其他组合	413,267.38	3.29%			413,267.38	387,588.05	1.35%		387,588.05
合计	12,563,267.38	100.00%			12,563,267.38	28,737,588.05	100.00%		28,737,588.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华海投资	12,150,000.00		
合计	12,150,0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组合 3: 其他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13,267.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	12,15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96.71%	
第二名	技术服务费	194,819.56	1 年以内（含 1 年）	1.55%	
第三名	其他	64,338.17	1 年以内（含 1 年）	0.51%	
第四名	其他	32,740.19	1 年以内（含 1 年）	0.26%	
第五名	其他	3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0.24%	
合计		12,471,897.92		99.2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2,835,695.07		302,835,695.07	262,835,695.07		262,835,695.0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7,522,316.50		37,522,316.50	23,094,333.81		23,094,333.81
合计	340,358,011.57		340,358,011.57	285,930,028.88		285,930,028.8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东纳塔	357,113.83						357,113.83	
华海投资	9,247,337.31						9,247,337.31	
海汇投资	14,279,924.84						14,279,924.84	
上海纳塔	200,127,546.06		40,000,000.00				240,127,546.06	
海宁广源	38,823,773.03						38,823,773.03	
合计	262,835,695.07		40,000,000.00				302,835,695.0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或 利 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揭阳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	23,094,333.81		14,900,000.00				472,017.31					37,522,316.50
小计	23,094,333.81		14,900,000.00				472,017.31					37,522,316.50
合计	23,094,333.81		14,900,000.00				472,017.31					37,522,316.5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5,940,024.11	168,560,623.04	178,297,411.15	148,633,477.02
其他业务	402,168.15	51,247.94	39,734.52	34,475.13
合计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178,337,145.67	148,667,952.1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丙纶纤维		合计	
	营业	营业	营业	营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业务类型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其中:								
差别化丙纶长丝					91,628,639.96	77,358,542.87	91,628,639.96	77,358,542.87
常规丙纶长丝					94,311,384.15	91,202,080.17	94,311,384.15	91,202,080.17
其他					402,168.15	51,247.94	402,168.15	51,247.94
按经营地区分类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其中:								
东北地区					1,648,180.91	732,157.42	1,648,180.91	732,157.42
华北地区					139,906.85	120,851.49	139,906.85	120,851.49
华东地区					102,024,311.33	94,744,514.42	102,024,311.33	94,744,514.42
华南地区					46,093,732.47	41,072,984.88	46,093,732.47	41,072,984.88
华中地区					205,607.41	204,656.31	205,607.41	204,656.31
境外					36,136,891.87	31,659,906.45	36,136,891.87	31,659,906.45
西南地区					93,561.43	76,800.01	93,561.43	76,800.01
市场或客户类型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其中:								
合同类型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其中:								
直销					168,683,323.27	154,675,462.10	168,683,323.27	154,675,462.10
贸易商					17,658,868.99	13,936,408.88	17,658,868.99	13,936,408.88
合计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186,342,192.26	168,611,870.9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丙纶长丝研发。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货物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的时点确认收入，取得无条件收款的权利，商品质量保证按照行业标准要求执行。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1,964,052.93 元，其中，21,964,052.93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2,017.31	-102,803.1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1,756,934.3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583.3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8,137.12	347,402.96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收益	0.00	-89,366.13
合计	-592,571.09	-1,601,700.61

6、其他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8,036.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87,004.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1,511.1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5,670.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86,765.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45,582.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8,186.83	
合计	1,437,805.3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1 号）决定，公司于 2024 年 1-6 月份共申请免税金额 27,999.98 元。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决定，公司于 2024 年 1-6 月份申请加计抵减税额 1,428,411.38 元。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第十七条“对扣缴义务人按照所扣缴的税款，付给百分之二的手续费。”的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1-6 月份收到款项 130,354.25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	-0.1810	-0.18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	-0.1959	-0.195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不适用。